

工 務 類：第 168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陳玫娟、許慧玉

案 由：建請市府研議將鳳山區文東街（文衡路往東向）路面重新刨鋪改善，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說 明：鳳山區文東街（文衡路往東向）路面龜裂老化，嚴重影響行車行人用路安全，建請市府刨鋪改善。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改善。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5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26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68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儘速將鳳山區文東街（文衡路往東向）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鳳山區文東街（文衡路往東向）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錄案，未改善前將加強道路巡查修補。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鄭安秝）

工 務 類：第 169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陳攻娟、許慧玉

案 由：建請市府研議改善鳳山區鳳甲國中人行步道，以利市民及學生上下學通行安全。

說 明：鳳山區鳳甲國中通行步道紅磚年久失修，多有樹木竄根問題嚴重，導致紅磚步道高低落差過大殘缺隆起，導致行人及學校師生通行上有安全疑慮，容易造成市民及學生跌倒受傷，建請市府儘速改善更新，以維護校園內外周遭交通安全，有效降低孩童發生事故率。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改善。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1 高市府教中字第 111300502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69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研議改善鳳山區鳳甲國中人行步道，以利市民及學生上下學通行安全。
主辦機關	教育局
執行情形	一、為加強財務管理，協助學校推展校務，並提升教育經費執行效益，本府教育局於每年 1 月至 6 月辦理本市各級學校下年度資本門預算經費編列作業，由各校依實際需求，提列各項資本門年度經費，並由本府教育局審酌各校實際需要核列經費，以籌編年度預算。未核列之資本門經費項目，則建檔留存，倘教育部或其他民間單位以專案經費挹注，優先補助先前未加以補助之案件。 二、另考量安全性與急迫性，學校於年度中提出各項資本門經費需求，經邀集專家學者進行初審後，本府教育局視需要召開會議

就當次各校所提報之計畫，審查各項經費需求之可行性與必要性。

三、有關學校改善通學步道之需求，本府教育局業審核完畢並提報市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列入 111 年度「學校建置通學步道建議名單」，爾後將持續協助學校循預算編列程序逐年改善教學設備及校園設施，以維護教學品質及優化學習環境。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鄭安秝）

工 務 類：第 170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陳攻娟、許慧玉

案 由：建請市府將鳳山區五甲一路 270 巷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說 明：鳳山區五甲一路 270 巷路面老舊欠缺維護已龜裂老化，嚴重影響行車行人用路安全，建請市府重新刨鋪改善。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改善。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24 高市府民基字第 111302076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70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儘速將鳳山區五甲一路 270 巷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主辦機關	民政局
執行情形	有關鳳山區五甲一路 270 巷路面重新刨鋪一案，鳳山區公已錄案研議辦理，未改善前區公所將加強巡補。

工 務 類：第 171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陳玫娟、許慧玉

案 由：建請市府將鳳山區五甲一路（五甲一路 270 巷至國光路）人行道改善。

說 明：鳳山區五甲一路（五甲一路 270 巷至國光路）沿線人行道多有樹木竄根隆起導致人行道隆起且影響排水系統，嚴重影響用路人之安全，亟需改善。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改善。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5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29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71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將鳳山區五甲一路（五甲一路 270 巷至國光路）人行道改善。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經查該處係屬國昌社區退縮地 本府工務局（養工處）將通知管委會改善。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鄭安秝）

工 務 類：第 172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陳攻娟、許慧玉

案 由：建請市府將鳳山區福安二街 91 巷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說 明：鳳山區福安二街 91 巷路面已龜裂老化，嚴重影響行車行人用路安全，建請市府刨鋪改善。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改善。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4 高市府民基字第 111300196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72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將鳳山區福安二街 91 巷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主辦機關	民政局
執行情形	有關鳳山區福安二街 91 巷路面重新刨鋪一案，本府民政局於 111 年度將優先補助區公所辦理改善，未改善前區公所將加強巡補。

工 務 類：第 173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陳攻娟、許慧玉

案 由：建請市府將鳳山區鳳南路二巷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說 明：鳳山區鳳南路二巷道路路面已隆起龜裂老化，嚴重影響行車行人用路安全，建請市府刨鋪改善。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改善。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5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31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73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儘速將鳳山區鳳南路二巷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本案經洽議員服務處為鳳山區鳳南一路（鳳甲路至鳳育路 61 巷），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錄案辦理，在未改善前將加強道路巡查修補。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鄭安秝）

工 務 類：第 174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陳攻娟、許慧玉

案 由：建請市府研議改善鳳山區青年路一段 246 巷道路路面，儘速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說 明：鳳山區青年路一段 246 巷路面已龜裂老化，嚴重影響行車行人用路安全，建請市府刨鋪改善。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改善。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5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32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74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研議改善鳳山區青年路一段 246 巷道路路面，儘速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鳳山區青年路一段 246 巷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錄案辦理，在未改善前將加強道路巡查修補。

工 務 類：第 175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陳玫娟、許慧玉

案 由：建請市府將鳳山區華明街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說 明：鳳山區華明街路面年久失修已龜裂老化，嚴重影響行車行人用路安全，建請市府刨鋪改善。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改善。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5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33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75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儘速將鳳山區華明街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鳳山區華明街（信義街～光復路），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業於 110 年 12 月 28 日刨鋪改善完成。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鄭安秝）

工 務 類：第 176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陳攻娟、許慧玉

案 由：建請市府改善鳳山區平等路路面毀損嚴重，以利用路人行車安全。

說 明：鳳山區平等路路面破損嚴重，此路段用路人多，建請市府儘速將該路面刨除重鋪 AC，以利人車通行之安全。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改善。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5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34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76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儘速將鳳山區平等路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鳳山區平等路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錄案辦理，在未改善前將加強道路巡查修補。

工 務 類：第 177 號

提 案 人：林宛蓉

連 署 人：邱俊憲、康裕成

案 由：打造前鎮漁港成為國際觀光勝地，建請市府將硬梆梆的人孔蓋彩繪成亮點，翻轉傳統漁港印象，以吸引觀光客前來旅遊，成為國際漁港示範區。

說 明：

- 一、全高雄市的人孔蓋成千上萬個，就是硬梆梆的一塊圓型鐵板，伴隨著每一位用路人來來往往毫無亮點，甚至相當的黑矇矇。
- 二、利用這些人孔蓋可以創造出腳底的公共藝術，甚至可以吸引觀光客，成為都市美學的一環，如日本將寶可夢運用到人孔蓋上，在日本各都道府縣設置，甚至製作成地圖供遊客尋夢；而台北則將萬華老城歷史大稻埕廟宇文化…等風情特色嵌入水溝蓋，翻轉城市美學成為觀光客必訪的景點，營建署也在辦理「下水道的臉」創意人孔蓋設計徵選活動，以兼顧公共衛生和城市的功能。
- 三、日本藝術家山田秀人曾說：「下水道是無名英雄，而人孔蓋是人們平時唯一能看得到下水道的臉。」
- 四、前鎮漁港正在改建，漁港周邊多處的水溝蓋如能更新，必能打造腳底風景及接地氣的滾動亮點，建請市府發揮創意讓水溝蓋能夠再進化，翻轉漁港新風貌。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2 高市府水污一字第 110404580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77 號
議員姓名	林議員宛蓉
案 由	打造前鎮漁港成為國際觀光勝地，建請市府將硬邦邦的人孔蓋彩繪成亮點，翻轉傳統漁港印象，以吸引觀光客前來旅遊，成為國際漁港示範區。
主辦機關	水利局
執行情形	有關本府水利局辦理污水人孔蓋部分，本局將配合本府養護工程處於前鎮漁港區綠美化建設，規劃於漁港中二路、漁港北一路、漁港東一路等人行道上，將在地元素融入污水人孔蓋設計。

工 務 類：第 178 號

提 案 人：林宛蓉

連 署 人：邱俊憲、康裕成

案 由：因應捷運黃線施工期，建請市府一併規劃沿線電線桿地下化。

說 明：

- 一、捷運黃線已在今年 7 月通過環評，預計明年動工。捷運黃線一條路網從澄清路－南京路－五甲二路，（貫穿整個五甲路段）終站止於前鎮區公所。
- 二、五甲地區人口密集，電線桿阻礙居民通行安全，趁施工期一併規劃電線桿地下化，提升市容景觀新風貌，天空「蜘蛛絲」總是讓人有壓迫感。
- 三、臺灣自 80 年便開始推動電纜地下化工程，高雄市配合電線桿地下化比率達 52.7%，但速度不及台北市進度。為因應捷運黃線開發、電桿地下化整合規劃在地下架設共同管道，若遇故障可即時檢修，也具有防災、耐震與防水等特點。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7 高市府工道字第 111305761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78 號
議員姓名	林議員宛蓉
案 由	因應捷運黃線施工期，建請市府一併規劃沿線電線桿地下化。
主辦機關	工務局
執行情形	一、旨揭案由，查捷運黃線計畫規劃採地下明挖覆蓋車站及潛盾隧道工法，於明挖車站結構與公共管線有牴觸的部分，於後續施工階段針對該牴觸範圍，個別協調管線單位配合本工程辦理管線遷移。

二、前揭管線遷移作業倘為高架纜線則可規劃予地下辦理，惟其餘非施工抵觸範圍內之沿線電線桿地下化事宜，非屬本府捷運黃線工程範圍。

工 務 類：第 179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王耀裕、王義雄

案 由：建請市府將鳳山區中和里中和街路面改善。

說 明：鳳山區中和里中和街路面凹凸不平，嚴重影響用路人之安全，建請市府刨鋪改善。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改善。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5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35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79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儘速將鳳山區中和里中和街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鳳山區中和里中和街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錄案，未改善前將加強道路巡查修補。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張漢忠）

工務類：第 180 號

提案人：張漢忠

連署人：簡煥宗、韓賜村

案由：請儘速完成鳳山區鳳仁路 110 巷連接文龍東路處，因低窪積水之路基墊高工程。

說明：該路段因開闢文龍東路，因路基墊高衍生成低窪狀，此處形成一處盆地，若遇下雨因無處排洩而積水，一些路況不熟悉之駕駛者，常於雨汛期行車至此遭遇水淹車，帶來財物莫大損失及民怨。

辦法：將此段約有 200 公尺長之鳳仁路 110 巷路基墊高，並與文龍東路齊高。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6 高市府工新字第 11170028400 號函復)	
案號	工務類第 180 號
議員姓名	張議員漢忠
案由	請儘速完成鳳山區鳳仁路 110 巷連接文龍東路處，因低窪積水之路基墊高工程。
主辦機關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執行情形	本府工務局新工處於 110.11.18 召開現場會勘，會中地方建議鳳仁路 110 巷墊高改善範圍自文龍東路往南約 170 公尺為優先段。目前重新評估路基墊高範圍、經費及排水銜接，俟評估結果再行研議後續事宜。

工 務 類：第 181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黃柏霖、童燕珍

案 由：建請市府儘速改建媽祖港橋，以提升安全性。

說 明：本市媽祖港橋是連結鳳山五甲、前鎮區主要道路，人車往來頻繁，橋梁已老舊，耐震、抗洪能力不足，為了顧及居民通行安全，建請市府啟動改建，以提升安全性。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工新字第 110421108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81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儘速改建媽祖港橋，以提升安全性。
主辦機關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執行情形	媽祖港橋改建工程已完成規劃設計，110 年 12 月上網公告，預計 111 年 3 月開工，113 年 2 月完工。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鄭安秝）

工 務 類：第 182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黃柏霖、童燕珍

案 由：建請市府儘速將鳳山區民生路與鳳明街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說 明：鳳山區民生路與鳳明街道路路面老舊龜裂坑洞很多，容易造成騎士摔傷，嚴重影響行車行人用路安全，建請市府刨鋪改善。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5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37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82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儘速將鳳山區民生路與鳳明街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鳳山區民生路與鳳明街，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錄案辦理，在未改善前將加強道路巡查修補。

工 務 類：第 183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黃柏霖、童燕珍

案 由：建請市府儘速將鳳山區中華街 302 巷 2 弄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說 明：鳳山區中華街 302 巷 2 弄道路路面老舊龜裂，嚴重影響行車行人用路安全，建請市府刨鋪改善。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5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38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83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儘速將鳳山區中華街 302 巷 2 弄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本案經洽詢議員服務處為鳳山區中華街 30 巷，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錄案，未改善前將加強道路巡查修補。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鄭安秝）

工 務 類：第 184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黃柏霖、童燕珍

案 由：建請市府將鳳山區文聖街路面改善。

說 明：鳳山區文聖街（忠孝街－文正路）路面凹凸不平，嚴重影響用路人之安全，建請市府刨鋪改善。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改善。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5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39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84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請市府儘速將鳳山區文聖街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鳳山區文聖街（中山西路至光復路一段），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於 110 年 6 月刨鋪完成，其餘未刨鋪路段已錄案辦理，在未改善前將加強道路巡查修補。

工 務 類：第 185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黃柏霖、童燕珍

案 由：建請市府針對五甲公園設施毀損及遊具不足等問題，整體規劃改造儘速整修。

說 明：鳳山區五甲公園周遭大樓林立、人口密集，而原有公園座椅、木棧橋毀損…等設施及遊具老舊已不堪負荷使用，請儘速針對五甲公園整體規劃改造，汰舊新增安全遊具，另夜間照明不足需增設路燈，建請市府儘速會勘五甲公園整體規劃改造安排整修工程。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改善。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5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40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85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針對五甲公園設施毀損及遊具不足等問題，整體規劃改造儘速整修。
主辦機關	工務局
執行情形	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將加強五甲公園維護管理並檢討規劃改善相關設施。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鄭安秝）

工 務 類：第 186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黃柏霖、童燕珍

案 由：建請市府將鳳山區文衡路路面改善。

說 明：鳳山區文衡路（建國路－和平路）路面凹凸不平，嚴重影響用路人之安全，建請市府刨鋪改善。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改善。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5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41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86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儘速將鳳山區文衡路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鳳山區文衡路（八德路至澄清路），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於 110 年 2 月刨鋪完成，其餘未刨鋪路段已錄案辦理，在未改善前將加強道路巡查修補。

工 務 類：第 187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黃柏霖、童燕珍

案 由：建請市府儘速將鳳山區崗山北街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說 明：鳳山區崗山北街道路路面破爛龜裂，嚴重影響行車行人用路安全，建請市府刨鋪改善。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5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42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87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儘速將鳳山區崗山北街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鳳山區崗山北街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錄案辦理，在未改善前將加強道路巡查修補。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鄭安秝）

工 務 類：第 188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黃柏霖、童燕珍

案 由：建請市府儘速將鳳山區老爺四街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說 明：鳳山區老爺四街道路路面凹凸不平，嚴重影響行車行人用路安全，建請市府刨鋪改善。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5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43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88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儘速將鳳山區老爺四街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鳳山區老爺四街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錄案，在未改善前將加強道路巡查修補。

工 務 類：第 189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黃柏霖、童燕珍

案 由：建請市府儘速將鳳山區文衡路 90 巷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說 明：鳳山區文衡路 90 巷道路路面凹凸不平，嚴重影響行車行人用路安全，建請市府刨鋪改善。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27 高市府民基字第 111302407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89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儘速將鳳山區文衡路 90 巷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主辦機關	民政局
執行情形	有關鳳山區文衡路 90 巷路面重新刨鋪一案，鳳山區公所已錄案研議辦理，未改善前區公所將加強巡補。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鄭安秝）

工 務 類：第 190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黃柏霖、童燕珍

案 由：建請市府儘速將鳳山區八德路 270 巷道路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說 明：鳳山區八德路 270 巷道路路面凹凸不平，嚴重影響行車行人用路安全，建請市府刨鋪改善。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5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45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90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儘速將鳳山區八德路 270 巷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鳳山區八德路 270 巷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錄案，在未改善前將加強道路巡查修補。

工 務 類：第 191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黃柏霖、童燕珍

案 由：建請市府儘速研議興建鳳山區牛寮特色公園，並聆聽在地心聲，規劃在地特色之公園。

說 明：鳳山區牛寮地區，是國道一號、台 88 快速道路及鳳山溪之間的高雄市鳳山區鳳甲重劃區，原本的紅毛港已經成為歷史，鳳山溪畔的牛寮及中崙成了新的紅毛港。建請市府研議將紅毛港蛻變的在地人文歷史規劃設計在公園中，讓來遊憩的民眾了解高雄地方故事及人文特色、民眾及學童更認識自己的家鄉蛻變故事。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46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91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儘速研議興建鳳山區牛寮特色公園，並聆聽在地心聲，規劃在地特色之公園。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本市第 77 期重劃區位於台 88 快速道路及鳳山溪之間，由養工處代辦重劃區內公園開闢，其中位於代德二街的公兒 86 及公兒 87，經公園開闢公民參與說明會，聽取在地意見，將公園設計納入牛寮意象，形塑符合地方使用需求的特色公園，目前辦理細部設計作業中。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鄭安秝）

工 務 類：第 192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陳若翠、王義雄

案 由：建請市府增設福誠高中周邊照明設備。

說 明：鳳山區福誠高中周遭（面臨五甲三路靠近中山路）人行道照明設備不足，建請市府增設照明設備及警政監視系統，以維護用路人行走及行車安全。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2.7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1708042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92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增設福誠高中周邊照明設備。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業於 111 年 1 月 14 日與議員服務處現勘，養工處維管範圍無需再增設照明，另福誠高中對權責範圍將再評估照明設施。

工 務 類：第 193 號

提 案 人：林義迪

連 署 人：王耀裕、王義雄

案 由：建請將台 20 線截彎取直及拓寬，俾利甲仙、那瑪夏等區的原鄉農產品輸送至市區，及繁榮區域之產業及觀光。

說 明：甲仙、那瑪夏等區原鄉農產品以及觀光仰賴台 20 線甚鉅，惟有彎道及車道寬度較窄，造成居民及觀光客在交通上有許多安全上之顧慮，為促進繁榮該區域，原鄉之居民、農產品及觀光，帶動人潮及經濟發展，建議辦理台 20 線截彎取直及拓寬。

辦 法：建請台 20 線截彎取直及拓寬。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4 高市府工新字第 110421109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93 號
議員姓名	林議員義迪
案 由	建請將台 20 線截彎取直及拓寬，俾利甲仙、那瑪夏區等區的原鄉農產品輸送至市區，及繁榮區域之產業及觀光。
主辦機關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執行情形	有關議員建議拓寬及截彎取直台 20 線一節，因建議道路屬於省道，非本府所權管範圍，本府將協助轉知公路總局逕復。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何權峰）

工 務 類：第 194 號

提 案 人：何權峰

連 署 人：邱俊憲、簡煥宗

案 由：台鐵東宿舍串聯 71 期重劃，與綠園道進行整體開發。

說 明：台鐵東宿舍都更案，以整體性開發方式，透過 TOD 串聯周邊建國、長明商圈，並配合綠園道的景觀，將可以提供優質的商業與居住空間。如再結合 71 期重劃區的商辦機能，以及交通轉運功能，將可帶動高雄火車站及周邊區域的整體發展。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6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都發更字第 110360053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94 號
議員姓名	何議員權峰
案 由	台鐵東宿舍串聯 71 期重劃，與綠園道進行整體開發。
主辦機關	都市發展局
執行情形	一、市府於 110 年 5 月啟動鐵路地下化綠園道兩側建物「微整形」創意彩繪，讓後巷建物以嶄新「門面」，預計年底陸續完成。 二、高雄車站東側之「台鐵站東宿舍都更案（實施者泰誠營造）」及「高雄客運站前都更案（實施者高雄客運）」等都市更新案，預計於 111 年陸續報核送市府審議，目前刻由實施者研擬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

工 務 類：第 195 號

提 案 人：何權峰

連 署 人：邱俊憲、簡煥宗

案 由：加速土地活化利用，提供產業需求用地。

說 明：高雄面對城市轉型、產業轉型，橋頭科學園區、楠梓產業園區等新設大型園區及高科技產業固然重要，但對於我們既有的產業，我們也應該加速提供需求用地，讓有需求的廠商，能提早計畫與因應。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6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7 高市府都發企字第 111301161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95 號
議員姓名	何議員權峰
案 由	加速土地活化利用，提供產業需求用地。
主辦機關	都市發展局
執行情形	一、本案市府經發局已成立投資高雄事務所，協助廠商媒合用地設廠使用，並與經濟部合力評估本市相關產業園區規劃，如白埔、吊雞林或九鬮農場等北高雄區域。 二、配合產業用地需求，目前已陸續完成仁武產業園區、橋頭科學園區等都市計畫，其中仁武產業園區已於 108 年 9 月公告發布實施，橋頭科學園區已於 110 年底公告發布實施。另正辦理中油高煉廠轉型為材料創新研發專區 55.49 公頃土地及市府經發局報編產業園區 29.8 公頃土地都市計畫變更案，已獲 110 年市都委會審議通過，預計 111 年上半年經內政部都委審議核定後公告實施。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宋立彬）

工 務 類：第 196 號

提 案 人：宋立彬

連 署 人：李雅芬、陳若翠

案 由：有關梓官區梓官路 330 巷道路破損風化嚴重。

說 明：梓官區梓官路 330 巷道路路面，年久失修風化嚴重，有礙人車通行，
為保障用路人安全，請辦理改善工程。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48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96 號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案 由	有關梓官區梓官路 330 巷道路破損風化嚴重。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梓官區梓官路 330 巷道路，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於 110 年 12 月 2 日道路刨鋪完成。

工 務 類：第 197 號

提 案 人：宋立彬

連 署 人：李雅芬、陳若翠

案 由：有關岡山區三和里菜寮路部分路段道路破損風化嚴重。

說 明：岡山區三和里菜寮路部分路段道路，年久失修風化嚴重，有礙人車通行，為保障用路人安全，請辦理改善工程。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3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49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97 號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案 由	有關岡山區三和里菜寮路部分路段道路破損風化嚴重。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有關岡山區三和里菜寮路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錄案，未改善前將加強巡查補修。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宋立彬）

工 務 類：第 198 號

提 案 人：宋立彬

連 署 人：李雅芬、陳若翠

案 由：有關岡山區華崗里高 28 鄉道，路面破損風化嚴重。

說 明：岡山區華崗里高 28 鄉道，路面破損風化嚴重，為保障用路人安全，請辦理改善工程。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50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98 號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案 由	岡山區華崗里高 28 鄉道路面破損及風化嚴重。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有關岡山區華崗里高 28 區道路面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錄案，未改善前將依巡查機制，遇有危險性坑洞立即派員補修。

工 務 類：第 199 號

提 案 人：宋立彬

連 署 人：李雅芬、陳若翠

案 由：岡山區華崗里高 38 鄉道路面破損風化嚴重。

說 明：岡山區華崗里高 38 鄉道，路面破損風化嚴重，為保障用路人安全，請辦理改善工程。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3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51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199 號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案 由	岡山區華崗里高 38 鄉道路面破損風化嚴重。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有關高 38 鄉道非岡山區，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錄案，未改善前將加強巡查補修。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宋立彬）

工 務 類：第 200 號

提 案 人：宋立彬

連 署 人：李雅芬、陳若翠

案 由：有關梓官區中崙路 148 巷道路面破損風化嚴重。

說 明：梓官區中崙路 148 巷道路面破損風化嚴重，為保障用路人安全，請辦理改善工程。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4 高市府民基字第 111301090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00 號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案 由	有關梓官區中崙路 148 巷道路面破損風化嚴重。
主辦機關	民政局
執行情形	本市梓官區中崙路 148 巷道路破損風化嚴重一案，本市梓官區公所已先行將中崙路口至中崙路 148 巷 23 號約 75 公尺路段納入 111 年度計畫辦理改善；另中崙路 148 巷 23 號至 50 號路段將由 111 年度計畫之標餘款辦理改善，倘仍有不足再向本府民政局申請補助。

工 務 類：第 201 號

提 案 人：宋立彬

連 署 人：李雅芬、陳若翠

案 由：有關橋頭區與燕巢區聯絡道路橋燕路，道路路面破損風化嚴重。

說 明：橋燕路為燕巢區與橋頭區主要聯絡道路，多年來修修補補未全面刨鋪過，經市民多次陳情反映能為有效改善，為保障用路人安全，請辦理改善工程。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53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01 號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案 由	有關橋頭區與燕巢區聯絡道路橋燕路，道路路面破損風化嚴重。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橋頭區與燕巢區聯絡道路橋燕路路面，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錄案，未刨鋪改善前，加強巡查修補。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宋立彬）

工 務 類：第 202 號

提 案 人：宋立彬

連 署 人：李雅芬、陳若翠

案 由：有關岡山區大仁路 68 巷道路面破損風化嚴重。

說 明：岡山區大仁路 68 巷道，路面年久失修風化嚴重，有礙人車通行，為保障用路人安全，請辦理改善工程。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7 高市府民基字第 111300329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02 號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案 由	有關岡山區大仁路 68 巷道路面破化嚴重
主辦機關	民政局
執行情形	本案大仁路 68 巷總長約 53 公尺，岡山區公所已辦理會勘確認，將納入今（111）年度基層建設小型工程先期計畫，預計於今年度完成改善。

工 務 類：第 203 號

提 案 人：宋立彬

連 署 人：李雅芬、陳若翠

案 由：有關梓官區公館路 154 巷道路破損風化嚴重。

說 明：梓官區公館路 154 巷道路，年久失修風化嚴重，有礙人車通行，為保障用路人安全，請辦理改善工程。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55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03 號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案 由	有關梓官區公館路 154 巷道路破損風化嚴重。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梓官區公館路 154 巷道路，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錄案，未刨鋪改善前，加強巡查修補。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宋立彬）

工 務 類：第 204 號

提 案 人：宋立彬

連 署 人：李雅芬、陳若翠

案 由：有關梓官區禮仁路部分道路破損風化嚴重。

說 明：梓官區禮仁路部分道路，年久失修風化嚴重，有礙人車通行，為保障用路人安全，請辦理改善工程。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56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04 號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案 由	有關梓官區禮仁路部分道路破損風化嚴重。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梓官區禮仁路部分道路，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錄案，未刨鋪改善前，加強巡查修補。

工 務 類：第 205 號

提 案 人：宋立彬

連 署 人：李雅芬、陳若翠

案 由：有關燕巢區瓊林路（高 32）路段道路破損風化嚴重。

說 明：燕巢區瓊林路（高 32）路段道路，年久失修風化嚴重，有礙人車通行，為保障用路人安全，請辦理改善工程。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57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05 號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案 由	有關燕巢區瓊林路（高 32）道路破損風化嚴重。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燕巢區瓊林路（高 32）道路，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錄案，未刨鋪改善前，加強巡查修補。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宋立彬）

工 務 類：第 206 號

提 案 人：宋立彬

連 署 人：李雅芬、陳若翠

案 由：有關梓官區通安路 181 巷道路破損風化嚴重。

說 明：梓官區通安路 181 巷道路，年久失修風化嚴重，有礙人車通行，為保障用路人安全，請辦理改善工程。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1 高市府民基字第 111301051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06 號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案 由	有關梓官區通安路 181 巷道路路面破損風化嚴重。
主辦機關	民政局
執行情形	本市梓官區通安路 181 巷道路破損風化嚴重一案，所需改善經費 94 萬 5,000 元整，因本市梓官區公所已無相關經費，將由本府民政局錄案並視經費狀況研議補助區公所辦理改善，惟在未整體改善前，本市梓官區公所將加強巡補，以維護民眾人車通行安全。

工 務 類：第 207 號

提 案 人：宋立彬

連 署 人：李雅芬、陳若翠

案 由：有關梓官區大宅街部分路段道路破損風化嚴重。

說 明：梓官區大宅街部分路段道路，年久失修風化嚴重，有礙人車通行，為保障用路人安全，請辦理改善工程。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59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07 號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案 由	有關梓官區大宅街部分路段道路破損風化嚴重。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梓官區大宅街，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於 110 年 12 月 1 日完成路面刨鋪。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宋立彬）

工 務 類：第 208 號

提 案 人：宋立彬

連 署 人：李雅芬、陳若翠

案 由：有關燕巢區第 12 號公墓往高 36 線道路破損風化嚴重。

說 明：燕巢區第 12 號公墓往高 36 線道路，年久失修風化嚴重有礙人車通行，請辦理改善工程。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6 高市府民基字第 111300236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08 號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案 由	有關燕巢區第 12 號公墓往高 36 線道路破損風化嚴重。
主辦機關	民政局
執行情形	有關燕巢區第 12 號公墓往高 36 線道路破損風化嚴重案，已於 110 年 11 月 5 日由燕巢區公所改善完成。

工 務 類：第 209 號

提 案 人：宋立彬

連 署 人：李雅芬、陳若翠

案 由：有關燕巢區寶頂路、海成街道路破損風化嚴重。

說 明：燕巢區寶頂路、海成街道路，年久失修風化嚴重，有礙人車通行，為保障用路人安全，請辦理改善工程。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61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09 號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案 由	有關燕巢區寶頂路、海成街道路破損風化嚴重。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燕巢區寶頂路及海成街道路，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錄案，未刨鋪改善前，加強巡查修補。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宋立彬）

工 務 類：第 210 號

提 案 人：宋立彬

連 署 人：李雅芬、陳若翠

案 由：有關燕巢區鳳雄里中路巷至鳳龍巷路面破損風化嚴重。

說 明：燕巢區鳳雄里中路巷至鳳龍巷道路，年久失修風化嚴重，有礙人車通行，為保障用路人安全，請辦理改善工程。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62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10 號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案 由	有關燕巢區鳳雄里中路巷至鳳龍巷路面破損風化嚴重。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燕巢區鳳雄里中路巷至鳳龍巷路面，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將錄案，未創鋪改善前，加強巡查修補。

工 務 類：第 211 號

提 案 人：宋立彬

連 署 人：李雅芬、陳若翠

案 由：有關岡山區大莊路 80 巷道路破損風化嚴重。

說 明：岡山區大莊路 80 巷道路，年久失修風化嚴重，有礙人車通行，為保障用路人安全，請辦理改善工程。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4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63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11 號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案 由	岡山區大莊路 80 巷道路破損及風化嚴重。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有關岡山區大莊路 80 巷道路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先錄案，未改善前將加強巡檢。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宋立彬）

工 務 類：第 212 號

提 案 人：宋立彬

連 署 人：李雅芬、陳若翠

案 由：有關梓官區信義路 75 巷道路破損風化嚴重。

說 明：梓官區信義路 75 巷道路，年久失修風化嚴重，有礙人車通行，為保障用路人安全，請辦理改善工程。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1 高市府民基字第 111301050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12 號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案 由	有關梓官區信義路 75 巷道路破損風化嚴重。
主辦機關	民政局
執行情形	本市梓官區信義路 75 巷道路破損風化嚴重一案，所需改善經費 48 萬 5,000 元整，因本市梓官區公所已無相關經費，將由本府民政局錄案並視經費狀況研議補助區公所辦理改善，惟在未整體改善前，本市梓官區公所將加強巡補，以維護民眾人車通行安全。

工 務 類：第 213 號

提 案 人：李雅靜

連 署 人：陳若翠、王義雄

案 由：建請高雄市政府針對人孔蓋，溝通各管線單位以齊平方式為優先考量。

說 明：近年來為求美觀，各管線單位陸續將所屬之人孔蓋做下地，然而，當發生需搶修之情事或人孔蓋下陷，無法立即做有效率之改善，理應是加強控管路面刨鋪品質，提升道路平整度、管線孔蓋與路面齊平度，降低孔蓋對行車舒適度的影響，打造市民滿意的道路品質。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工道字第 110421072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13 號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靜
案 由	建請高雄市政府針對人孔蓋，溝通各管線單位以齊平方式為優先考量。
主辦機關	工務局
執行情形	一、加強控管路面刨品質部分： 為促進市區道路平整與提高道路服務品質，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訂定〈瀝青混凝土刨鋪作業手冊〉，提供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委託監造廠商、施工廠商及其混凝土供料廠商據以執行，確保供應工程材料及施工品質，增進工程效益。 二、管線孔蓋與路面齊平度方面： 本府工務局考量防災及管道務實維護需求及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施工維護要點第十一點規定：「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管線單位應配合六公尺以上道路刨鋪、拓寬、翻修等道路改善計畫或計畫型挖掘，辦理既有孔蓋下地，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免辦理下地。

- (一)天然氣、瓦斯閥栓。
 - (二)消防栓閥盒。
 - (三)自來水排氣、制水閥盒。
 - (四)陰極防蝕閥盒。
 - (五)沉水式變壓器孔蓋。
 - (六)污水、雨水箱涵孔蓋，免下地不得超過該改善計畫路段範圍內，各別污水、雨水總數三分之二為原則。
 - (七)六萬九仟伏特（含）以上超高壓電力、電信主幹線孔蓋，免下地不得超過改善計畫路段範圍內總數二分之一。
 - (八)其他特殊情形經主管機關同意者。
- 因此道路人孔蓋非全面下地，如未下地孔蓋則保持與路面齊平，才能保持路面服務舒適度。

工 務 類：第 214 號

提 案 人：簡煥宗

連 署 人：邱俊憲、何權峰

案 由：為維護鼓山二路老舊社區居民生命財產安全，建請開闢輕軌旁計畫道路。

說 明：

- 一、都市計畫道路的開闢與大環境、市府財政問題皆有關聯，而輕軌沿線的規劃一直以來都是市長相當關心的議題，不論是彩繪牆面或是擺放裝置藝術，有相當多的社區都已經逐步開始有了成效。在鼓山區鼓山二路 182 巷至興隆路，這個路段相當特殊，其輕軌軌道旁邊就是民房，該社區去年曾發生火警，且因四周狹窄的巷弄，導致在救災上有一定程度的困難。
- 二、該社區的東側緊鄰輕軌軌道，在都市計畫中有欲設一條六米道路，直至今日都尚未開闢。該都市計畫道路於民國 61 年即已劃定現在又有公共運輸系統行經此地，該條道路確實有開闢之必要性，建請將該條計畫道路，列入年度優先計畫進行開闢。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3 高市府工新字第 110421110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14 號
議員姓名	簡議員煥宗
案 由	為維護鼓山二路老舊社區居民生命財產安全，建請開闢輕軌旁計畫道路。
主辦機關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執行情形	一、自鼓山二路 182 巷往南至興隆路，屬寬 6 公尺，長約 260 公尺之都市計畫道路，現況尚未開闢，開闢總經費約 1 億 1515 萬元。 二、本案私有地部份所有權人共 12 人，於 110 年 8 月 9 日函詢分 3-5

年價購及開闢意願，目前僅 6 人回復（其中 2 人同意開闢不同意分年撥付土地款，3 人不同意開闢（不願拆除寺廟及開闢後影響生活品質等），1 人未表示意見），另 6 人尚未回復，後續視調查結果、交通需求及市府財源通盤研議。

工 務 類：第 215 號

提 案 人：簡煥宗

連 署 人：邱俊憲、何權峰

案 由：針對弱勢老舊大樓成立管委會，建請加強配套措施，協助居民維護身家安危。

說 明：目前市府制定「高雄市公寓大廈輔導管理自治條例」草案，強制要求各大樓成立管理組織。然部分大樓有成員不明，無人擔任委員等問題，且後續成立後亦可能無法順利收到維修管理費用，這些情況若發生於弱勢老舊大樓，更是棘手問題，建請相關單位加強配套措施，協助居民維護身家安危。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4 高市府工建字第 110421084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15 號
議員姓名	簡議員煥宗
案 由	針對弱勢老舊大樓成立管委會，建請加強配套措施，協助居民維護身家安危。
主辦機關	工務局
執行情形	一、公寓大廈管理條例於民國 84 年 6 月 28 日公布實施，第 29 條第 1 項明定公寓大廈應成立管理委員會或推選管理負責人，惟對於條例施行「前」、「後」之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之成立與否，現行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尚無處罰規定，造成公寓大廈未皆設有管理組織以維護管理共用部分，進而衍生老舊閒置大樓公共安全问题。為加強本市公寓大廈之管理維護，提升住戶居住品質及安全，本府制定「高雄市公寓大廈輔導管理自治條例」，經貴議會 110 年 12 月 14 日審議通過，嗣依據地方制度法第 26 條

- 第 4 項規定，函行政院及內政部核定中。
- 二、高雄市公寓大廈輔導管理自治條例第 5 條規定：「本市六樓以上公寓大廈應於本自治條例施行日起一年內，成立管理委員會或推選管理負責人，並於成立管理委員會或推選管理負責人之日起，除有特殊情形經主管機關同意外，應於一個月內，依公寓大廈管理條例所定應備文件向其所在轄區之區公所報備。但依第四條規定辦理之既有公寓大廈，不在此限。」，同條例第 4 條規定：「主管機關對六樓以上既有公寓大廈，得分類分期分區公告輔導暨補助計畫，並輔導召開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成立管理委員會或推選管理負責人。」。
- 三、本府工務局針對本市公寓大廈建築物，每年均有勞務採購，委託專業團體到場輔導住戶，成立管理委員會或推選管理負責人。明（111）年本府工務局將擴大輔導團體家數，期望加速本市公寓大廈輔導儘速成立管理組織，以提升住戶居住品質及安全。如有依據住宅法第 4 條規定等 13 款經濟或社會弱勢者，由本府都發局或社會局認定後，嗣後由本府工務局另研商處理方式。

工 務 類：第 216 號

提 案 人：簡煥宗

連 署 人：邱俊憲、何權峰

案 由：建請盤點無人管理之樹木，釐清相關權管單位。

說 明：早期政府興建國宅，並於開放空間綠美化及種植樹木，但這些樹木因國宅處裁撤，造成管理或修剪上的困擾及權責有待釐清。維護多數市民的生命財產安全是政府及全體公務人員的職責所在，若設施設置後，無單位接手管理，其棄置後的設施，對人民來說亦可能成為不定時炸彈，影響當地居民身家安危。建請盤點無人管理之樹木，釐清相關權管單位，以利後續維護。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8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65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16 號
議員姓名	簡議員煥宗
案 由	建請盤點無人管理之樹木，釐清相關權管單位。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本市國宅社區下水道、道路、路燈、綠地等公共設施由市府各單位協助修繕決議會議，國宅社區內樹木，本府工務局養工處將視經費情形予以行政協助修剪。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簡煥宗）

工 務 類：第 217 號

提 案 人：簡煥宗

連 署 人：邱俊憲、何權峰

案 由：建請加速公園兒童遊戲場改善，以符合第三方檢驗，提供孩童安全使用空間。

說 明：

- 一、兒童遊戲場是許多孩童的歡樂回憶，其安全問題極需重視。目前常看到的塑膠遊具，是過去 1989 年中央設置相關法規後各地改善的成效，但這些遊具及地墊經過長期日曬，有生鏽、失去彈性及硬化等狀況。
- 二、中央日前修法，要求兒童遊樂場需通過第三方檢驗，取得報告方能開放使用，若無通過則必須立即關閉，截至目前為止，高雄市公園兒童遊樂場雖全數檢驗，但合格數量極少，孩童幾乎玩在不合格的遊戲場中，其安全令人擔憂。建請加速公園兒童遊戲場改善，以符合第三方檢驗，提供孩童安全使用空間。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66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17 號
議員姓名	簡議員煥宗
案 由	建請加速公園兒童遊戲場改善，以符合第三方檢驗，提供孩童安全使用空間。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依據兒童遊戲場設施安全規範，兒童遊戲場設備需符合 CNS12642 及 CNS12643 等規範，並向 TAF 認證之專業檢驗機構申請辦理實地檢驗，並出具有認證標誌之合格檢驗報告。 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權管公園附設兒童遊戲場，陸續辦理改善

中，110 年度完成改善暨檢驗合格 60 處，111 年度亦編列預算持續辦理遊戲場安全改善。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江瑞鴻）

工 務 類：第 218 號

提 案 人：江瑞鴻

連 署 人：李雅慧、陳致中

案 由：柏油路面翻新。

說 明：

- 一、赤西一街全線。
 - 二、澄仁東街（赤東五街到澄仁路）。
 - 三、赤東四街 47 號到底。
 - 四、慈惠一街（赤仁路到慈惠堂）。
- 上列路段，路面損壞嚴重，影響行車安全。

辦 法：請列入 111 年預算儘速翻修。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7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67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18 號
議員姓名	江議員瑞鴻
案 由	柏油路面翻新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本案仁武區「赤西一街全線、澄仁東街（赤東五街至澄仁路）、赤東四街 47 號到底及慈惠一街」等路段，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錄案，在未全面刨鋪前，將加強派員道路巡查修補。

工 務 類：第 219 號

提 案 人：江瑞鴻

連 署 人：李雅慧、陳致中

案 由：房價飆漲，社會住宅需求殷切。

說 明：台積電還未營運，房價就一飛衝天，這對社會新鮮人是一項很大的負擔，因此著眼如何讓年輕人有安定、又住得起的住所，是市府團隊應該要嚴肅面對的課題。

辦 法：建議市府應規劃與台糖合作興建推出青年住宅，一來減輕年輕人居住負擔、二來土地能做充分利用，再者優化市容景觀，讓每一棟青年宅都是一座藝術景觀。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6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3 高市府都發住字第 110359749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19 號
議員姓名	江議員瑞鴻
案 由	房價飆漲，社會住宅需求殷切
主辦機關	都市發展局
執行情形	一、本局就高房價議題及為落實居住正義、保障社會及經濟弱勢之居住權益，興建「只租不售」的社會住宅，係中央及各地方政府刻正努力推動的住宅政策，未來興建完工將以低於市場行情租金提供給無房弱勢、青年及周邊產業園區之企業員工租住。 二、高雄市第二階段（110-113 年）社會住宅興建目標為 1 萬戶，由中央規劃興辦 15 處計 7,715 戶（目前已有 9 處完成統包工程發包、3 處施工中）、本府規劃興辦 3 處計 2,814 戶，自 110 年起分別依規劃進度發包統包工程，預計 114 年後陸續完工啟用。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江瑞鴻）

工 務 類：第 220 號

提 案 人：江瑞鴻

連 署 人：李雅慧、陳致中

案 由：消除仁武區赤山里古文物園區髒亂死角。

說 明：仁武區美麗的赤山里古文物園區占地 2.6 公頃，在工務局的養護下，綠樹林蔭是里民休閒運動的首選，然而美中不足的是，仍有大約五百坪的髒亂死角。

辦 法：建議工務局辦理一次會勘，聽聽里長的建言與里民需求，如能闢建一處羽球場，充實基層健康休閒的多元選擇，也可減輕里長與志工對於環境維護的負擔。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4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68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20 號
議員姓名	江議員瑞鴻
案 由	清除仁武區赤山里古文物公園髒亂死角。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加強仁武區古文物環境維護管理，另有關增設羽球場將邀集相關單位現場勘查研議。

工 務 類：第 221 號

提 案 人：江瑞鴻

連 署 人：李雅慧、陳致中

案 由：建請市府共同規劃中山大學仁武分校園區。

說 明：中山大學校區大致成形，門面看起來還可以，只是內部還是凌亂不堪，距離開放社區民眾使用，達到友善社區功能還有一大段距離。

辦 法：建議由市府與中山大學來開發一處大型特色公園，創造市府、校方與社區居民多贏局面。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69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21 號
議員姓名	江議員瑞鴻
案 由	建請市府共同規劃中山大學仁武分校園區。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中山大學仁武分校毗鄰仁武中正路，校門側正對保五總隊仁武營區，校區面積約 24 公頃，目前已由中山大學建置三座滯洪池、碎石步道、排水系統及喬木等。 經工務局養工處與中山大學現勘同意將校園開放社區使用，將進行園內整體設施整建，預計優化區內人行步道、植栽修剪及停車空間等工程，預計於農曆年前完成。

工 務 類：第 222 號

提 案 人：李雅慧

連 署 人：黃秋嫻、陳致中

案 由：依據《民法》成年年齡下修，建請調整本市社會住宅承租年齡。

說 明：

一、2020/12 立法院三讀通過《民法》修正案，將我國成年年齡下修至 18 歲，並訂於 2023 年施行。

二、現行《高雄市社會住宅出租辦法》規定，年滿 20 歲才符合入住資格。

三、因應科技產業進駐，帶動住宅及大學新生住宿需求，建請都發局修正社會住宅承租年齡，以符合《民法》年齡下修，落實青年居住正義。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6 號函

高雄市社會住宅出租辦法部分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為規範本市社會住宅承租者之申請資格、程序、租金計算、分級收費、租賃與續租期限及其他事項，並依住宅法第二十五條第二項規定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之主管機關為本府都市發展局。	
	第三條 本辦法所稱之社會住宅如下： 一、本府所屬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依住宅法第十九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四款、第七款及第八款規定興辦之社會住宅(以下簡稱公辦社會住宅)。 二、民間依住宅法第十九條第二項第一至第三款及第五款規定興辦之社會住宅(以下簡稱民辦社會住宅)。 三、其他經專案核准及公告之住宅。	
<p>第四條 申請承租本市社會住宅者，應符合下列各款條件：</p> <p>一、年滿十八歲國民。</p> <p>二、於本市設有戶籍，或在本市就學、就業。</p> <p>三、家庭成員在本市均無自有住宅。</p> <p>四、家庭年所得低於本市公告受理申請當年度百分之五十分位點家庭之平均所得，且所得總額按家庭成員人數平均分配，每人每月不超過最低生活費三點五倍。</p> <p>五、家庭成員未享有政府提供之住宅貸款利息或租金補貼，且未承租社會住宅與政府興辦之出租住宅。前項所稱家庭成員，指申請人本人、配偶或經戶政機關註記之同性伴侶（以下簡稱同性伴侶）及戶籍內之直系卑親屬。第一項第一款年齡之計算，以申請日為準。</p> <p>第一項第三款無自有住宅之認定，以申請人於申請日前一個</p>	<p>第四條 申請承租本市社會住宅者，應符合下列各款條件：</p> <p>六、年滿二十歲國民。</p> <p>七、於本市設有戶籍，或在本市就學、就業。</p> <p>八、家庭成員在本市均無自有住宅。</p> <p>九、家庭年所得低於本市公告受理申請當年度百分之五十分位點家庭之平均所得，且所得總額按家庭成員人數平均分配，每人每月不超過最低生活費三點五倍。</p> <p>十、家庭成員未享有政府提供之住宅貸款利息或租金補貼，且未承租社會住宅與政府興辦之出租住宅。前項所稱家庭成員，指申請人本人、配偶或經戶政機關註記之同性伴侶（以下簡稱同性伴侶）及戶籍內之直系卑親屬。第一項第一款年齡之計算，以申請日為準。</p> <p>第一項第三款無自有住宅之認定，以申請人於申請日前一個月內向稅捐稽徵機關請得之財產歸屬資料清單為準。家庭成員與他</p>	<p>一、2020/12 立法院三讀通過《民法》修正案，將我國成年年齡下修至 18 歲，訂於 2023 年施行。</p> <p>二、建請修正承租年齡，符合《民法》成人年齡，以落實青年居住正義。</p>

<p>月內向稅捐稽徵機關請得之財產歸屬資料清單為準。家庭成員與他人共有住宅，其應有部分面積未達四十平方公尺且未設籍於該處者，視為無自有住宅。但家庭成員間共有同一住宅，且其應有部分面積合計達四十平方公尺以上者，不適用之。</p> <p>第一項第四款家庭年所得之認定，以申請人向稅捐稽徵機關請得之最近一年家庭成員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為準。家庭成員已享有政府提供之住宅貸款利息或租金補貼，或已承租政府興辦之出租住宅或社會住宅者，申請人應於申請時切結同意，於簽訂租賃契約時放棄之。</p>	<p>人共有住宅，其應有部分面積未達四十平方公尺且未設籍於該處者，視為無自有住宅。但家庭成員間共有同一住宅，且其應有部分面積合計達四十平方公尺以上者，不適用之。</p> <p>第一項第四款家庭年所得之認定，以申請人向稅捐稽徵機關請得之最近一年家庭成員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為準。家庭成員已享有政府提供之住宅貸款利息或租金補貼，或已承租政府興辦之出租住宅或社會住宅者，申請人應於申請時切結同意，於簽訂租賃契約時放棄之。</p>	
	<p>第五條 社會住宅應按居住單元之面積、設施與設備，規劃每一居住單元之適宜入住人口數。</p>	
	<p>第六條 公辦社會住宅應提供一定比率之居住單元，出租予下列人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住宅法第四條第二項所定經濟或社會弱勢者；其比率至少百分之三十。 二、未設籍本市且在本市就學、就業有居住需求者。 三、其他因政策需求經主管機關擇定者。 <p>前項第一款及第二款規定，於民辦社會住宅，準用之，興辦人並應將出租情形報主管機關備查。</p>	
	<p>第七條 主管機關應於開始受理申請承租公辦社會住宅三十日前，公告下列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房屋地址、類型、樓層及總戶數。 二、每居住單元之面積、適宜入住人口數、每月租金、管理維護費及他費用。 三、申請人應具備之資格及應檢具之文件。 四、依前條規定優先出租之比率及戶數。 五、受理申請期間及方式。 六、受理機關或機構、地址及聯絡電話。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p>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都發住字第 11035974800 號函復）</p>	
案 號	工務類第 222 號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慧
案 由	依據《民法》成年年齡下修，建請調整本市社會住宅承租年齡。
主辦機關	都市發展局
執行情形	<p>一、查《高雄市社會住宅出租辦法》第四條有關承租社會住宅之年齡資格訂定為「年滿二十歲國民」。</p> <p>二、次查立法院於 109 年 12 月 25 日三讀通過《民法》修正案，將我國《民法》的成年年齡下修至 18 歲，並訂於 112 年 1 月 1 日施行。</p> <p>三、為提前因應《民法》將成年年齡下修至 18 歲，且鼓勵高雄在地青年留鄉就學、就業，並配合本市產業優先政策吸引北漂青年返鄉安居，擬於 111 年修正《高雄市社會住宅出租辦法》相關規定。</p>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曾俊傑）

工 務 類：第 223 號

提 案 人：曾俊傑

連 署 人：陳攻娟、王義雄

案 由：三民區通化街（九如二路至德北街）路段路面刨除重鋪案。

說 明：

- 一、三民區通化街（九如二路至德北街）路段，道路老舊龜裂破損，路面凹凸不平，嚴重影響用路人安全。
- 二、本服務處於 110 年 3 月 31 日會同養工處一同辦理會勘，懇請儘速辦理刨除重鋪作業。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3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70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23 號
議員姓名	曾議員俊傑
案 由	三民區通化街（九如二路至德北街）路面刨除重鋪案。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建議路段已錄案研議，另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將加強路面修補或以小面積刨鋪方式辦理局部改善。

工 務 類：第 224 號

提 案 人：曾俊傑

連 署 人：陳攻娟、王義雄

案 由：九如二路人行道轉角植栽維護。

說 明：

一、九如路供給管線及人行環境改善工程，已完成驗收，人行道轉角種植灌木，因冬季缺少雨水，加上未能定期灌溉維護，以致轉角植栽枯死，嚴重影響市容。

二、請市府養護單位加強維護工作。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3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71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24 號
議員姓名	曾議員俊傑
案 由	九如二路人行道轉角植栽維護。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本府工務局養工處已於 12 月 10 日補植完成，並加強植栽撫育工作。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曾俊傑）

工務類：第 225 號

提案人：曾俊傑

連署人：陳攻娟、王義雄

案由：三民區同盟二路（博愛一路～中華二路）愛河沿線公園，人行道破損影響用路人安全。

說明：位於三民區同盟二路（博愛一路～中華二路）愛河沿線公園，人行道破損、凹凸不平，園內步道磚長青苔不平，造成民眾滑倒受傷，住院開刀治療，請權責機關做好維護工作。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4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7200 號函復)	
案號	工務類第 225 號
議員姓名	曾議員俊傑
案由	三民區同盟二路（博愛一路～中華二路）愛河沿線公園，人行道破損影響用路人安全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有關三民區同盟二路（博愛一路～中華二路）愛河沿線公園內步道，本府工務局養工處加強巡查，如有設施損壞皆會儘速派工修繕。

工 務 類：第 226 號

提 案 人：曾俊傑

連 署 人：陳攻娟、王義雄

案 由：三民區天津街（九如二路至遼寧二街）路段路面刨除重鋪案。

說 明：

- 一、三民區天津街（九如二路至遼寧二街）路段，道路老舊龜裂破損，路面凹凸不平，嚴重影響用路人安全。
- 二、本服務處於 109 年 7 月 23 日會同養工處一同辦理會勘，懇請儘速辦理刨除重鋪作業。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6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73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26 號
議員姓名	曾議員俊傑
案 由	三民區天津街（九如二路至遼寧二街）路面刨除重鋪案。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三民區天津街（九如二路至遼寧二街）110 年 12 月 15 日完成刨鋪。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黃秋嫻）

工 務 類：第 227 號

提 案 人：黃秋嫻

連 署 人：江瑞鴻、林智鴻

案 由：高鐵總廠路路平（第一科大側門）。

說 明：高鐵總廠路年久失修，路面龜裂且地基高低起伏坡度大，為照顧學梓上下學安全，建議優先安排重新鋪設路面，確保用路人及學生行車安全，建議儘速安排重新鋪設路面（第一科大側門）。

辦 法：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74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27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秋嫻
案 由	高鐵總廠路路平（第一科大側門）。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高鐵總廠路（第一科大側門）路面，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錄案，未刨鋪改善前，加強巡查修補。

工務類：第 228 號

提案人：黃秋嫻

連署人：李雅慧、林智鴻

案由：建請拓寬橫跨阿公店路二段及河堤路二段之「笕橋」以利地方發展。

說明：該橋目前長度 60 公尺、寬 8 公尺，僅人行及機踏車通行之橋梁，由於車道路寬不足致交通容易壅塞，為改善交通提升道路服務品質，並隨新行政中心之規劃遷移，建請拓寬「笕橋」，提供民眾更順暢的交通環境，也利於汽車通行帶動地方發展。

辦法：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29 高市府工新字第 11042111100 號函復)	
案號	工務類第 228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秋嫻
案由	建請拓寬橫跨阿公店路二段及河堤路二段之「笕橋」以利地方發展。
主辦機關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執行情形	<p>一、本案基地位置自岡山區笕橋路與河堤路二段路口跨至空醫院路與阿公店路二段路口止，屬 20 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現況橋寬約 8 公尺，長度約 60 公尺，為供人行及機慢車通行之橋梁。</p> <p>二、新建長 60 米、寬 20 米鋼箱型橋梁，所需經費約 132,010 千元（施工費 120,000 千元、設計監造費 9,660 千元、工管費 2,350 千元），111 年提報編列 10,175 千元（施工費 5,000 千元、設計監造費 5,000 千元、工管費 175 千元）辦理設計監造及施工作業（目前由議會審查中），不足款爾後年度續編列。</p> <p>三、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刻正辦理本橋梁改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勞務工作招標作業，俟完成後續辦理規劃設計作業。</p>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黃秋嫻）

工 務 類：第 229 號

提 案 人：黃秋嫻

連 署 人：李雅慧、江瑞鴻

案 由：建請於彌陀區設置第二座公園。

說 明：彌陀區目前僅有一座公園，相較其他各區，公園分佈明顯偏少，高雄為宜居城市，建請市府評估設置第二座公園，提供市民運動休閒好去處。

辦 法：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75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29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秋嫻
案 由	建請於彌陀區設置第二座公園。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彌陀區都市計畫公園用地計劃設 8 處，縣市合併後，於 104 年度開闢「公 1」公園用地，未開闢之公園用地，將循本府預算編製程序列入檢討。

工 務 類：第 230 號

提 案 人：黃秋嫻

連 署 人：江瑞鴻、林智鴻

案 由：建請市府研議橋頭區竹林公園內球場，增設可遮避風雨的球場設施與無障礙廁所乙案。

說 明：隨著社會進步建造高齡友善城市，針對早期建築設施有不足部分，應儘量符合市民使用需求，保障身心障礙者或高齡者權益，另球場若遇大雨或大太陽無相關設施，造成市民使用不便，應加速改善，創造符合市民需求的友善城市。

辦 法：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1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76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30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秋嫻
案 由	建請市府研議橋頭區竹林公園內球場，增設可遮避風雨的球場設施與無障礙廁所乙案。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經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與議員現場勘查橋頭區竹林公園內籃球場，目前已規劃將既有廁所整建為無障礙廁所，並將既有花架改善予以避雨。

工 務 類：第 231 號

提 案 人：黃秋嫻

連 署 人：江瑞鴻、林智鴻

案 由：建請改建北高雄梓官區通安大橋、彌陀區舊港橋及永安區新港橋等三座危橋。

說 明：根據高雄市政府工務局的監控，北高雄目前有三座橋梁屬於危橋等級，分別為梓官區通安大橋、彌陀區舊港橋及永安區新港橋等三橋。通安大橋長 100 公尺，寬 21 公尺，使用 20 多年，因為靠海已經出現橋墩鋼筋裸露、鏽蝕嚴重的狀況；舊港橋使用將近 30 年，已經出現橋梁底部鋼筋裸露、鏽蝕等狀況；新港橋底部同樣是出現鋼筋裸露及鏽蝕等狀況。為確保通行安全，建請市府爭取中央預算補助，儘早完成三座危橋改建工程。

辦 法：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工新字第 110421112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31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秋嫻
案 由	建請改建通安大橋、舊港大橋、新港橋等三座危橋。
主辦機關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執行情形	一、永安區新港橋，橋現況寬 7 公尺，施作橋寬 12 公尺，長 25 公尺。已提報內政部營建署 111 年生活圈計畫，核定補助工程費 1,456 萬元，另已循預算程序籌措地方款，俟完成行政程序後啟動設計作業。 二、梓官區通安大橋，橋現況寬 21 公尺，施作橋寬 21 公尺，長 75 公尺。已提報內政部營建署 111 年生活圈計畫，核定補助工程

費 1 億 0,544 萬元，已完成細部設定，刻正辦理上網發包作業。
三、彌陀區舊港橋，橋現況寬 8 公尺，施作橋寬 12 公尺，長 125 公尺。已提報內政部營建署 111 年生活圈計畫，核定補助工程費 1 億 1,060 萬元，已完成細部設定，刻正辦理上網發包作業。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鄭安秝）

工 務 類：第 232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陳攻娟、黃柏霖

案 由：建請市府研議辦理鳳山區文衡路 278 巷該路段電線電纜地下化，讓巷道整體會更加整齊、安全。

說 明：本市鳳山區文衡路 278 巷巷道狹小，電線桿緊鄰民宅，影響市民安全等因素，建請市府將文衡路 278 巷該路段辦理纜線地下化工程，讓巷道整體更加美觀安全。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7 高市府工道字第 111305509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32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研議辦理鳳山區文衡路 278 巷該路段電線電纜地下化，讓巷道整體會更加整齊、安全。
主辦機關	工務局
執行情形	有關鄭議員安秝建議於鳳山區文衡路 278 巷纜線下地工程案，經本府工務局 111 年 1 月 11 日邀集相關單位現場會勘，請台電鳳山區處配合地方建議於 4 月底前，將私人土地同意書及引上管設置需求等初步規劃圖說需求，提供予文山里辦公處及議員鄭安秝服務處，本局將持續督促台電鳳山儘速趕辦。

工 務 類：第 233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陳攻娟、黃柏霖

案 由：建請市府研議全面整建鳳山區八仙公園，以提供鳳山市民良好的休憩環境。

說 明：鳳山區鳳山八仙公園緊臨台糖花市，假日人潮眾多，河岸休憩活動空間不足，且河道水質不佳，無法親水。另既有設施老舊毀損，鵲橋紅色油漆剝落、人行道鋪面毀損，影響視覺觀感及安全性，建請市府全面整建八仙公園，以提供鳳山市民良好的休憩環境。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5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77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33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研議全面整建鳳山區八仙公園，以提供鳳山市民良好的休憩環境。
主辦機關	工務局
執行情形	鳳山區八仙公園於 106 年完成公園公廁及景觀改造工程，現況尚良好，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將加強維護管理。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鄭安秝）

工 務 類：第 234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陳攻娟、黃柏霖

案 由：建請市府研議將鳳山區過埤里鳳山公園改造為特色公園。

說 明：鳳山區過埤里鳳山公園腹地廣大，建請市府將鳳山公園改造為大型特色公園設立主題遊戲場，分齡分區使用，期望政府能重視親子的聲音，正視家長與兒童的需求。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7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78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34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研議將鳳山區過埤里鳳山公園改造為特色公園。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鳳山區鳳山公園遊戲場地墊及設施 110 年已更新，另有關公園整體規劃改善事宜，未來在公園改建（造）時，納入公民參與機制，透過民眾參與彙整地方意見，融入地方特色，創造符合地方使用需求及願景之特色公園。

工 務 類：第 235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陳攻娟、黃柏霖

案 由：建請市府重新審議五甲路東側農業區都市計畫，以利日後鳳山區長遠而健全的發展著想。

說 明：

一、鳳山市原市中心商業區面臨基地狹小、建物雜陳、整體開發與更新不易等問題，因而限制鳳山未來發展的規模。因此，為了日後鳳山區長遠而健全的發展著想，有必要提供相當規模之發展空間與腹地規劃為中心性商業中心。

二、鳳山區往後數年會有大幅成長，中崙聯外道路的拓寬與完備，公共服務設施的準備，與配合捷運黃線的鳳山發展空間，市府應早日規劃，重新檢討五甲路東側農業區都市計畫，配合捷運黃線開發進程，請都發局、工務局完備檢討，期待市府為鳳山區整未來發展規劃完善。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6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27 高市府都發規字第 110359747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35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重新審議五甲路東側農業區都市計畫，以利日後鳳山區長遠而健全的發展著想。
主辦機關	都市發展局
執行情形	一、有關五甲路東側農業區變更為商業區之規劃，業經 5 次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專案小組會議討論，會中之中央機關多表示本案現況無高度發展需要，不宜變更為商業區，後於 109 年 6 月 9 日經內政部都委會大會審議決議維持原計畫（農業區）。

二、五甲路東側農業區之檢討涉及交通系統、產業發展等整體規劃，將納入鳳山都市計畫下次通盤檢討研議，有關中崙聯外道路拓寬，如經道路主管機關評估具開闢急迫性，可循個案變更程序辦理後先行開闢。

工 務 類：第 236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陳攻娟、黃柏霖

案 由：建請市府儘速將鳳山區五甲一路 314 巷道路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說 明：鳳山區五甲一路 314 巷道路路面凹凸不平，嚴重影響行車行人用路安全，建請市府刨鋪改善。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24 高市府民基字第 111302071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36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五甲一路 314 巷路面凹凸不平，影響用路人安全
主辦機關	民政局
執行情形	有關鳳山區五甲一路 314 巷路面重新刨鋪一案，該路段已納入本府水利局施作污水用戶接管範圍，俟污水工程完工後，再重行刨鋪路面。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鄭安秝）

工 務 類：第 237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陳攻娟、黃柏霖

案 由：建請市府研議辦理鳳山區立信街該路段電線桿地下化，使市容美感及安全提升。

說 明：本市鳳山區立信街電線桿位處巷道民宅，影響消防安全等因素，建請市府將立信街該路段辦理纜線地下化工程。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7 高市府工道字第 111305194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37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研議辦理鳳山區立信街該路段電線桿地下化，使市容美感及安全提升。
主辦機關	工務局
執行情形	有關鄭議員安秝建議於鳳山區立信街纜線下地工程案，經本府工務局 111 年 1 月 7 日邀集相關單位現場會勘，已請台電鳳山於 111 年 4 月中旬前提供初步規劃圖說予和興里辦公處及議員鄭安秝服務處，後續由本局再邀集相關單位現場確認（含水利局）及同意書取得可行性評估。

工 務 類：第 238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陳攻娟、黃柏霖

案 由：建請市府將鳳山區樂園街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說 明：鳳山區樂園街路面已龜裂老化，嚴重影響行車行人用路安全，建請市府刨鋪改善。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5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80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38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儘速將鳳山區樂園街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鳳山區樂園街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錄案辦理，在未改善前將加強道路巡查修補。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鄭安秝）

工 務 類：第 239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陳攻娟、黃柏霖

案 由：建請市府研議辦理鳳山區和興街該路段電線桿地下化，使市容美感及安全提升。

說 明：本市鳳山區和興街電線桿位處巷道民宅，影響消防安全等因素，建請市府將和興街該路段辦理纜線地下化工程。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7 高市府工道字第 111305346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39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研議辦理鳳山區和興街該路段電線桿地下化，使市容美感及安全提升。
主辦機關	工務局
執行情形	有關鄭議員安秝建議於鳳山區和興街纜線下地工程案，經本府工務局 111 年 1 月 7 日邀集相關單位現場會勘，已請台電鳳山於 111 年 4 月中旬前提供初步規劃圖說予和興里辦公處及議員鄭安秝服務處，本局將持續督促台電鳳山儘速趕辦。

工 務 類：第 240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陳攻娟、黃柏霖

案 由：建請市府研議改造鳳山區南門公園，打造歷史街廓，傳承鳳山在地歷史文化，給鳳山市民及來訪之遊客，增進觀光及文化保存之意義。

說 明：鳳山區南門公園是鳳山縣新城的南門遺址，具有濃厚歷史意義，基於傳承文化歷史增進觀光，建請改造成在地意象故事公園，並聆聽當地居民的意見、透過居民參與來推動，融入在地歷史特色進行公園改造，增加鳳山新景點。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5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81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40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研議改造鳳山區南門公園，打造歷史街廓，傳承鳳山在地歷史文化，給鳳山市民及來訪之遊客，增進觀光及文化保存之意義。
主辦機關	工務局
執行情形	鳳山區南門公園本府水利局於 104 年完成水岸改善工程，以曹公圳串連當地南門遺址及訓風砲台等重要古蹟，現況尚良好，將再加強維護管理。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鄭安秝）

工 務 類：第 241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陳攻娟、黃柏霖

案 由：建請市府改造 NO.16 藝術公園，打造市民綠地休憩運動空間、親子共融場所，以滿足在地需求。

說 明：本市鳳山區鎮北里近年新設大樓林立人口密集，為了在地住戶的需求，建請市府改造 NO.16 藝術公園（北仁街及北昌三街交叉口），以提供附近居民良好的休憩場所。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7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82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41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改造 NO.16 藝術公園，打造市民綠地休憩運動空間、親子共融場所，以滿足在地需求。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於園區內設置 2 組體健設施，另有關公園整體規劃改善事宜，將依地方意見評估及檢討設施之配置需求。

工 務 類：第 242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陳攻娟、黃柏霖

案 由：建請市府針對鳳山區海風社區公園進行整體規劃改造，以提供附近住戶休閒良好的休憩環境。

說 明：鳳山區海風社區公園相關設施老舊破損，建請市府重新改造海風社區公園，增加公園內設施，以提供附近住戶休閒良好的優質空間。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改善。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5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83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42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針對鳳山區海風社區公園進行整體規劃改造，以提供附近住戶休閒良好的休憩空間。
主辦機關	工務局
執行情形	有關設施老舊事宜，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持續加強園區內巡查，如有發現設施老舊、破損或影響安全情形，亦會儘速辦理改善或做適當之處置，另將依地方意見及檢討設施之配置需求。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鄭安秝）

工 務 類：第 243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陳攻娟、黃柏霖

案 由：建請市府針對鳳山區自強二路 185 巷自強公園進行整體規劃改造，以提供附近住戶休閒良好的休憩環境。

說 明：鳳山區自強二路 185 巷自強公園相關設施年久失修，建請市府重新改造，增加公園內遊憩設施、體健設備，以提供附近住戶休閒運動使用。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改善。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5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84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43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針對鳳山區自強二路 158 巷自強公園進行整體規劃改造，以提供附近住戶休閒良好的休憩環境。
主辦機關	工務局
執行情形	有關設施老舊事宜，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持續加強園區內巡查，如有發現設施老舊、破損或影響安全情形，亦會儘速辦理改善，另將依地方意見評估及檢討設施之配置需求。

工 務 類：第 244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陳攻娟、黃柏霖

案 由：建請市府針對鳳山區新泰里新泰公園進行整體規劃改造，以提供附近住戶休閒良好的休憩環境。

說 明：鳳山區新泰里新泰公園相關設施年久失修，建請市府重新改造海風社區公園，增加公園內軟硬體設施，以提供附近住戶休閒良好的休憩環境。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6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10421285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44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針對鳳山區新泰里新泰公園進行整體規劃改造，以提供附近住戶休閒良好的休憩環境。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於 110 年 12 月 13 日與鄭議員安秝服務處辦理現勘，養護工程處將辦理公園步道及設施改善事宜。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鄭安秝）

工 務 類：第 245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陳攻娟、黃柏霖

案 由：建請市府針對鳳山區中崙 19 地號綠地公園進行整體規劃改造，以提供附近住戶休閒良好的休憩環境。

說 明：鳳山區中崙 19 地號綠地公園相關設施年久失修，建請市府重新改造海風社區公園，增加公園內軟硬體設施，以提供附近住戶休閒良好的休憩環境。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5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86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45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針對鳳山區中崙 19 地號綠地公園進行整體規劃改造，以提供附近住戶休閒良好的休憩環境。
主辦機關	工務局
執行情形	鳳山區中崙 19 號綠地設施損壞，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先行派員修繕，另公園設施亦派員加強園區內巡查改善。

工 務 類：第 246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陳攻娟、黃柏霖

案 由：建請市府儘速改善南京路（國泰路至五甲路）人行步道，以利行人通行安全。

說 明：衛武營周邊人行道設置年限已久，電箱雜亂阻礙動線，部分路段路樹竄根，甚至沒有人行道，無障礙環境普遍欠缺，對長輩、兒童、身心障礙者造成諸多不便，將整併增加人行空間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4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87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46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儘速改善南京路（國泰路至五甲路）人行步道，以利行人通行安全。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工務局養工處已於 110 年向營建署提案「鳳山區南京路（國泰路至五甲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申請補助，將依營建署每年核撥之經費，規劃人行動線並進行改善。其中國泰路至輻汽路鄰衛武營公園側，已於 110 年 12 月完成改善。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鄭安秝）

工 務 類：第 247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陳攻娟、王義雄

案 由：建請市府將鳳山區福安一街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說 明：鳳山區福安一街路面年久失修已龜裂老化，嚴重影響行車行人用路安全，建請市府刨鋪改善。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改善。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5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88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47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儘速將鳳山區福安一街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鳳山區福安一街（五福一路至五福二路），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於 109 年 2 月刨鋪完成，其餘未刨鋪路段已錄案辦理，在未改善前將加強道路巡查修補。

工 務 類：第 248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陳攻娟、王義雄

案 由：建請市府將鳳山區南進七街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說 明：鳳山區南進七街路面老舊欠缺維護已龜裂老化，嚴重影響行車行人用路安全，建請市府刨鋪改善。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5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89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48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儘速將鳳山區南進七街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鳳山區南進七街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錄案辦理，在未改善前將加強道路巡查修補。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鄭安秝）

工 務 類：第 249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陳攻娟、王義雄

案 由：建請市府將鳳山區南進五街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說 明：鳳山區南進五街路面老舊欠缺維護已龜裂老化，嚴重影響行車行人用路安全，建請市府刨鋪改善。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5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90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49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儘速將鳳山區南進五街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鳳山區南進五街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錄案辦理，在未改善前將加強道路巡查修補。

工 務 類：第 250 號

提 案 人：鄭安秝

連 署 人：陳攻娟、王義雄

案 由：建請市府將鳳山區五福一路路面改善。

說 明：鳳山區五福一路路面凹凸不平，嚴重影響行車行人用路安全，建請市府刨鋪改善。

辦 法：建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5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91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50 號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案 由	建請市府儘速將鳳山區五福一路路面重新刨鋪，以保障市民、用路人安全。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鳳山區五福一路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錄案，在未改善前將加強道路巡查修補。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黃捷）

工 務 類：第 251 號

提 案 人：黃捷

連 署 人：李雅慧、邱俊憲

案 由：建請工務局養護工程處結合周邊地方特色，將鳳山公園轉型為特色公園。

說 明：

- 一、提升兒童遊戲場樂趣性、激發兒童創造力及培養兒童探索能力。
- 二、創造地方特色，強化居民認同感。
- 三、整合周邊景觀營造，美化市容。

辦 法：

- 一、更換兒童遊戲場遊具種類為特色遊具。
- 二、結合濕地、鳳山溪流域、高雄市立圖書館中崙分館進行整體景觀營造。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7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92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51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案 由	建請工務局養護工程處結合周邊地方特色，將鳳山公園轉型為特色公園。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鳳山區鳳山公園遊戲場地墊及設施 110 年已更新，另有關公園整體規劃改善事宜，未來在公園改建（造）時，納入公民參與機制，透過民眾參與彙整地方意見，融入地方特色，創造符合地方使用需求及願景之特色公園。

工 務 類：第 252 號

提 案 人：黃捷

連 署 人：李雅慧、邱俊憲

案 由：建請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及高雄市政府水利局針對鳳山公兒 9（藝術公園）、公兒 10（滯洪池公園）研擬部分土地拓增及活化利用。

說 明：

- 一、有關鳳山區鎮北里公兒 9（藝術公園）、公兒 10（滯洪池公園）因公園內部滯洪區域管理欠佳、時常雜草叢生，將使整體環境蚊蟲滋生加劇。
- 二、因此，建請市府工務局及水利局針對部分土地拓增與活化利用研擬，從土方管理使用、技術可行性評估及可拓增範圍內，於不影響排水功能情形之下，進行拓增規劃，不僅能增加公園遊憩空間，對於滯洪區域的管理上也能更加完善。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3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93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52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案 由	建請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及高雄市政府水利局針對鳳山區公兒 9（藝術公園）、公兒 10（滯洪池公園），研擬部分土地拓增及活化利用。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p>一、經本府水利局評估鳳山區藝術公園滯洪池對區域排水及滯洪效益有限，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將研議規劃景觀綠美化，現階段考量腹地空間及民眾使用需求，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於園區內設置 2 組體健設施。</p> <p>二、公兒 9、公兒 10 公園維護管理事宜，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於汛期每月加強 2 次除草作業，並派員加強清潔及巡查事宜，另有關公園整體規劃改善事宜，未來在公園改建（造）時，將依地方意見評估及檢討設施之配置需求。</p>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黃捷）

工 務 類：第 253 號

提 案 人：黃捷

連 署 人：邱俊憲、李喬如

案 由：建請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將南京路整路段人行道加寬並取消快慢分隔島，設施物移至人行道設施帶。

說 明：考量國泰路二段右轉南京路路型設計不佳、快慢分隔島路口轉向衝突、慢車道路幅寬度、車輛轉向幅度等因素。因此，可以利用南京路人行道改善工程，取消快慢車道分隔島，真正將人行道拓寬，並讓機車族能使用之空間變大，有效降低事故外並提升行人行走之舒適及安全。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4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1703504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53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案 由	建請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將南京路整路段人行道加寬並取消快慢分隔島，設施物移至人行道設施帶。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工務局養工處已於 110 年向營建署提案「鳳山區南京路（國泰路至五甲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申請補助，將依營建署每年核撥之經費，進行規劃及改善，主要項目為改善人行環境。有關人行道加寬、取消快慢分隔島等因涉及路型調整，將依交通局意見及營建署核定圖說辦理。

工 務 類：第 254 號

提 案 人：黃捷

連 署 人：邱俊憲、李喬如

案 由：建請工務局於寵物友善公園設置狗便箱，使民眾可透過購買或回收物換得方式取得狗便袋。

說 明：

一、公園綠地為民眾最常遛狗的區域，提供相關環境清潔設備，可減少民眾無法處理狗便的機率。

二、透過購買或以回收物交換等方式，可避免民眾過度取用免費狗便袋。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2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95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54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案 由	建請工務局於寵物友善公園設置狗便箱，使民眾可透過購買或回收物換得方式取得狗便袋。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本市於苓雅區中正公園及岡山 87 期重劃區公 5 公園皆設置有寵物犬活動區，為維護公園清潔，已有設置狗便袋箱，將加強維護管理，以維使用功能。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黃捷）

工 務 類：第 255 號

提 案 人：黃捷

連 署 人：邱俊憲、李喬如

案 由：建請地政局全面提升本市預售屋稽查覆蓋率達 100%。

說 明：

- 一、內政部 2021 年 9 月 16 日首度聯合 19 個縣市政府（不含離島縣市）全面發動聯合稽查，總計稽查 56 個預售屋建案，其中有 36 個建案違規，違規率高達 64%。
- 二、然而 2020 年六都僅抽查一成建案，稽查覆蓋率嚴重不足，違規情形無法全面掌握。
- 三、政府應搭配賣方營業收入資料進行查核，並搭配建商營收資料，揪出謊報成交價，遏止預售屋炒作亂象。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7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7 高市府地籍字第 111300731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55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案 由	建請地政局全面提升本市預售屋稽查覆蓋率達 100%。
主辦機關	地政局
執行情形	一、查 110 年 7 月 1 日公布施行之平均地權條例第 47-3 條第 1 項規定：「銷售預售屋者，應於銷售前將預售屋坐落基地、建案名稱、銷售地點、期間、戶（棟）數及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以書面報請預售屋坐落基地所在之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備查。」是業者須依上開規定報請預售屋備查，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已辦竣備查 31 案，其中 11 案已辦理實地稽查。

二、為落實預售屋查核機制並藉此導正業者之違規行為，本府地政局每年訂有定型化契約查核計畫，並聯合相關機關辦理實地稽查，就業者違失情形按規定進行查處或移送權管機關查辦，爾後本府更將針對已備查案件，持續辦理查核，以全面提升稽查覆蓋率。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黃捷）

工 務 類：第 256 號

提 案 人：黃捷

連 署 人：邱俊憲、李喬如

案 由：建請地政局完善現有「高雄市預售建案查核地圖」功能，並成立預售屋市場調查小組，即時掌握建案數量、分布區域。

說 明：

- 一、應比照「臺北市預售屋管理新制系統平台」建置完整功能。
- 二、公開核備契約內容，可讓民眾比對已取得的實際契約。
- 三、提供一鍵檢舉功能，可減少繁瑣的檢舉流程。

辦 法：

- 一、公開建照執照。
- 二、公開核備契約內容。
- 三、提供一鍵檢舉功能。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7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7 高市府地籍字第 111300359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56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案 由	建請地政局完善現有「高雄市預售建案查核地圖」功能，並成立預售屋市場調查小組，即時掌握建案數量、分布區域。
主辦機關	地政局
執行情形	一、因應預售屋新制於 110 年 7 月 1 日開始施行，預售屋建案銷售者於銷售前應將預售屋銷售資訊與買賣定型化契約全面報請備查，本府地政局於完成備查後將相關銷售資訊及契約上傳至內政部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服務網，民眾可於該網站預售屋建案備查項下查詢本市預售屋建案之坐落基地、建照執照、起造人、層棟戶數、使用分區、主要用途、主要建材等資訊及已備查契

約，並可使用地圖顯示建案位置，便利民眾掌握本市預售屋銷售資訊及核對已備查契約是否與已簽契約相符。此外，該網站亦結合預售屋買賣實價登錄資訊，民眾可一併了解預售屋建案之市場行情做為交易前之參考；又「臺北市預售屋管理新制系統平台」亦同本局之做法，就 110 年 7 月 1 日預售屋新制施行後之案件連結上述內政部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服務網供民眾查詢，併予敘明。

二、另本府提供多元陳情檢舉管道，如民眾可具名並檢附具體事證反映至市長信箱、局長信箱或郵寄至本府地政局，受理後皆積極辦理續處。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黃捷）

工 務 類：第 257 號

提 案 人：黃捷

連 署 人：李雅慧、邱俊憲

案 由：建請高雄市政府工務局辦理本市鳳山區鳳林路（中山東路至鳳東路）、中山路（五甲一路－維武路）、五甲一路 213 巷（五甲一路－和興街）、長樂街（五甲一路－鳳山溪）、保華二路（中崙路－南華一路）、中崙二路（油管路至中崙五路）、光遠東路（鳳林路至中山東路）、中崙三路雙向道路刨除重鋪。

說 明：本市鳳山區上述路段因多處坑洞、補丁及破損，危及市民行車安全。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5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96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57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案 由	建請高雄市政府工務局辦理本市鳳山區鳳林路（中山東路至鳳東路）、中山路（五甲一路－維武路）、五甲一路 213 巷（五甲一路－和興街）、長樂街（五甲一路－鳳山溪）、保華二路（中崙路－南華一路）、中崙二路（油管路至中崙五路）、光遠東路（鳳林路至中山東路）、中崙三路雙向道路刨除重鋪。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鳳山區鳳林路（中山東路至鳳東路）、中山路（五甲一路－維武路）、五甲一路 213 巷（五甲一路－和興街）、長樂街（五甲一路－鳳山溪）、保華二路（中崙路－南華一路）、光遠東路（鳳林路至中山東路）、中崙三路、中崙二路（油管路至中崙五路）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錄案，未改善前將加強道路巡查修補。

工 務 類：第 258 號

提 案 人：黃捷

連 署 人：邱俊憲、李喬如

案 由：建請都市發展局研擬「鳳山憲兵隊舊址」土地活化方案。

說 明：

- 一、自 2013 年鳳山憲兵隊遷走後，該址因年久失修且屢次遭到闖入行竊，而成為治安漏洞。
- 二、該址距離鳳山國泰重劃區不到 500 公尺，具有極高開發利用價值。
- 三、國防部已有多次與地方政府合作開發閒置土地的經驗，可循相關程序辦理。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6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4 高市府都發規字第 111300557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58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案 由	建請都市發展局研擬「鳳山憲兵隊舊址」土地活化方案。
主辦機關	都市發展局
執行情形	<p>一、查「鳳山憲兵隊舊址」現行都市計畫為機關用地（機 43），前於鳳山主要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期間（107 年公告實施）國防部軍醫局表示由國軍高雄總醫院接管使用，爰於第三次通盤檢討後維持機關用地。</p> <p>二、後續將與軍方確認是否仍有使用需求，倘無使用需求，將依提案之建議，研議活化使用之方向與內容。</p>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黃文志）

工 務 類：第 259 號

提 案 人：黃文志

連 署 人：陳致中、韓賜村

案 由：左營區孟子路 473 號前人行道損毀嚴重，造成行人使用安全之疑慮，
建請儘速修繕維護該人行道。

說 明：左營區孟子路 473 號前人行道損毀嚴重，多次造成民眾絆倒受傷及行人
使用安全之疑慮，建請儘速修繕維護該人行道。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1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97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59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文志
案 由	左營區孟子路 473 號前人行道損毀嚴重，造成行人使用安全疑慮， 建請儘速修繕維護該人行道。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針對左營區孟子路 473 號前人行道磚面損毀部分，本府工務局養護 工程處業已修復。

工 務 類：第 260 號

提 案 人：黃文志

連 署 人：陳致中、韓賜村

案 由：左營區天祥二路 111 巷路面破損嚴重，建請市府儘速刨鋪，以保障民眾通行之安全。

說 明：左營區天祥二路 111 巷路面破損嚴重，建請市府儘速將該路面刨除重鋪，以利人車通行之安全。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4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298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60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文志
案 由	左營區天祥二路 111 巷路面破損嚴重，建請市府儘速刨鋪，以保障民眾通行之安全。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左營區天祥二路 111 巷，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錄案，在未改善前，將加強路面巡查修補。

工務類：第 261 號

提案人：黃文志

連署人：陳致中、韓賜村

案由：建請於中油高煉廠舊五輕廠區，沿學專路段設置生態公園，以維護周邊居民生活環境品質。

說明：

一、原中油高煉廠為重工業污染，經周遭居民數十年犧牲健康及堅持之下，才換得五輕遷廠及污染整治。

二、現進行都更及規劃開發的過程中，應顧及居民之健康及生活品質，避免再過度開發。

三、綜上，建請相關局處規劃時應預留相當比例的面積為生態濕地公園。

辦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0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170314800 號函復)	
案號	工務類第 261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文志
案由	建請於中油高煉廠舊五輕廠區，沿學專路設置生態公園，以維護周邊居民生活環境品質。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高煉廠 55.49 公頃無污染行政區土地轉型材料創新研發專區都市畫變更案，已劃設公園、保存區、特文區等廣義性開放空間達計畫區面積 26%（14.67 公頃）。未來本府經發局於產業園區規劃時，亦會規劃適當綠帶面積，兼顧週邊環境品質。

工 務 類：第 262 號

提 案 人：張勝富

連 署 人：黃文志、邱俊憲

案 由：拓寬大社三中、仁武安樂東街聯外道路。

說 明：高雄市仁武區及大社區因人口數穩定成長外，未來更有中山大學及日月光廠區設置，欲讓兩區交通紓緩，建請拓寬聯結大社三中路及仁武安樂東街，緩解巔峰時間交通繁忙問題。

辦 法：請市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29 高市府工新字第 110421113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62 號
議員姓名	張議員勝富
案 由	拓寬大社三中、仁武安樂東街聯外道路。
主辦機關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執行情形	一、經查安樂一街 169 巷及高 51-1 號道路位於都市計畫農業區，現況農業區內道路約 3~8 米寬供通行，長約 920 公尺，倘依區道開闢為 12 米寬道路，總經費概估約 3 億元。因非屬都市計畫道路，且涉及私人土地，故本府工務局新工處無法據以評估開闢。 二、本案道路拓寬將涉及使用分區配置、人口發展、土地及地上物所有權人意願、交通需求等都市發展規劃事項，應由都市計畫通盤檢討評估，於變更通過後再由新工處研議後續開闢事宜。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李柏毅）

工 務 類：第 263 號

提 案 人：李柏毅

連 署 人：邱俊憲、何權峰

案 由：建請儘速評估舊左營國中公園設立主題公園。

說 明：舊左營國中在 11 月 22 日宣布保留綠地、老樹，建立公園。盼市府妥善規劃，建議參考園道大地遊戲區，設立主題式公園，以符合市民朋友的期待與需求。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300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63 號
議員姓名	李議員柏毅
案 由	建請儘速評估舊左營國中公園設立主題公園。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舊左營國中位在半屏山南麓蓮池潭旁，具有豐富的人文景觀及生態資源。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將考量區域生態綠廊發展，並召開公民參與說明會，以廣納民眾及各方意見，規劃該處成為兼具生態綠意及提供觀光休憩的公園。

工 務 類：第 264 號

提 案 人：李柏毅

連 署 人：邱俊憲、鄭光峰

案 由：加速橋頭科學園區聯外道路的規劃與建置。

說 明：橋頭科學園區、橋頭新市鎮相關建置計畫皆獲中央政府大力支持，但整體橋科聯外道路的規劃，仍尚未完備。目前獲中央支持的聯外道路，有 1-2 道路、大遼路、友情路拓寬、高鐵橋下台 39 橋科段等道路，惟銜接橋科周邊省道的道路，仍欠缺整體規劃。園區建設與交通建設應同步進行，今年底即將進行選地招商作業，如此一來，業者才會有信心來進駐橋科。

辦 法：建請地政局針對橋科周邊連接省道的聯外道路，及早因應與規劃。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7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27 高市府地發字第 110717043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64 號
議員姓名	李議員柏毅
案 由	加速橋頭科學園區聯外道路的規劃與建置。
主辦機關	地政局
執行情形	一、1-1、1-2 計畫道路連接省道路段，係屬高雄新市鎮後期發展區，刻由內政部營建署辦理主要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 二、為加速開闢 1-1 計畫道路串接省道、青埔捷運站及橋科園區，內政部營建署已啟動該區域開發方案之規劃，本府地政局將積極合作推動。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李柏毅）

工 務 類：第 265 號

提 案 人：李柏毅

連 署 人：邱俊憲、何權峰

案 由：楠梓苗圃儘速成圓，完成公園化目標。

說 明：面對人口增長，社區擴大，市民朋友對於綠色空間需求大幅提升。楠梓苗圃這麼好的綠地空間，不該被黑布籠罩。期盼市府工務局能增設周邊園區步道，改善園區遊憩空間，由封閉轉為開放，讓周邊居民更能親近苗圃綠地。

辦 法：建請工務局將楠梓苗圃公園化，將現有苗圃改造，封閉轉開放，圍籬打造成步道。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301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65 號
議員姓名	李議員柏毅
案 由	楠梓苗圃儘速成圓，完成公園化目標。
主辦機關	工務局
執行情形	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維管楠梓苗圃增設人行步道，範圍內整圈約 890 公尺，今年度已先行辦理人口比較密集之範圍（自常德路起至常興街），並已於 110 年 7 月 19 日完工，總長約 270 公尺，總計經費約新臺幣 200 萬元，後續再施做苗圃步道延伸部份。

工務類：第 266 號

提案人：王耀裕

連署人：童燕珍、李雅靜

案由：建請市府儘速辦理徵收開闢林園區和平路 66 巷 35 弄至仁愛路 195 巷道為 8 米寬都市計畫道路，以利民眾通行安全。

說明：依據林園區民建議案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3 高市府工新字第 11042111400 號函復)	
案號	工務類第 266 號
議員姓名	王議員耀裕
案由	建請市府儘速辦理徵收開闢林園區和平路 66 巷 35 弄至仁愛路 195 巷道為 8 米寬都市計畫道路，以利民眾通行安全。
主辦機關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執行情形	經查本案建議範圍，和平路 66 巷 35 弄為都市計畫寬 8 公尺道路，長約 40 公尺，現況近全寬供通行，另贖餘約 6 公尺長通往仁愛路 195 巷，目前無相關開闢計畫，後續須視市府財源通盤研議。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王耀裕）

工務類：第 267 號

提案人：王耀裕

連署人：童燕珍、李雅靜

案由：建請市府爭取經費增設遊樂設施至林園區幸福公園，使此公園成為共融式親子公園，以利市民休閒活動之用。

說明：林園區幸福公園腹地大，卻無遊樂設施。若有增設此遊樂設施，能使公園的使用率大幅提升，更能增加林園在地特色，以利市民運動休閒。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30200 號函復)	
案號	工務類第 267 號
議員姓名	王議員耀裕
案由	建請市府爭取經費增設遊樂設施至林園區幸福公園，使此公園成為共融式親子公園，以利市民休閒活動之用。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有關林園區幸福公園設置遊樂設施乙案，目前正辦理備料，預計 111 年春節後進場施工。

工 務 類：第 268 號

提 案 人：曾麗燕

連 署 人：李雅靜、王耀裕

案 由：小港區六苓里台電電線地下化問題。

說 明：台電電線地下化已實施多年，六苓里約 10 年前電力管線已施工完畢，但至今電桿上還掛著變電箱無法下地面，建請工務局邀請相關單位到現場會勘，查明問題何在。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20 高市府工道字第 111306676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68 號
議員姓名	曾議長麗燕
案 由	小港區六苓里台電電線地下化問題。
主辦機關	工務局
執行情形	有關曾議長麗燕建議於小港區六苓里纜線下地工程案，經本府工務局 111 年 1 月 14 日邀集相關單位現場會勘，已請台電鳳山於 111 年 3 月底前提供初步規劃圖說予六苓里辦公處及議長曾麗燕服務處，本局將持續督促台電鳳山儘速趕辦。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曾麗燕）

工 務 類：第 269 號

提 案 人：曾麗燕

連 署 人：李雅靜、王耀裕

案 由：漁港路南側人行道（和義街至草衙二路）鋪面刨鋪重整。

說 明：漁港路南側人行道鋪面因施作工法為軟底施作（以沙鋪底），該人行道磚因車輛違規碾壓造成全面性破損，因無法全面禁止車上人行道，建議該處人行道全面刨除重整，並如同翠亨北路西側人行道採硬底施工（草衙一路至高速公路高架橋），該處因施工法不同，相同狀況鋪面卻極少損壞，現今漁港路南側人行道已全面性破損，故建議刨鋪重整。

辦 法：工務局養工處自行處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4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303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69 號
議員姓名	曾議長麗燕
案 由	漁港路南側人行道（和義街至草衙二路）鋪面刨鋪重整。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漁港路南側人行道（和義街至草衙二路）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錄案辦理，未改善前將持續加強巡查修補，以維民眾通行安全。

工 務 類：第 270 號

提 案 人：陳善慧

連 署 人：朱信強、李順進

案 由：建請市府儘速執行右昌街（仁昌街至右昌街 489 巷）等十二條道路路平工程。

說 明：右昌街（仁昌街至右昌街 489 巷）、福興街（三山街至久昌街）、和光街（全線）、高楠公路 1003 巷（全線）、援中路（德中路至援中抽水站）、藍田路 745 巷（藍田路至大學 16 街）、大學五街（藍昌路至大學 5 街）、大學九街（大學 7 街至藍田路）、大學十一街（援中路至大學 10 街）、大學三十街（大學 3 街至藍昌路）、大學十七街（大學南路至藍田路、大學南路至大學 26 街）等計 10 條道路路面年久失修，請養工處儘速改善路面品質，以提升用路人安全。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4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304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70 號
議員姓名	陳議員善慧
案 由	楠梓區右昌街（仁昌街至右昌街 489 巷）等 12 條道路路平工程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一、右昌街（福興街～裕昌街）南下車道，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今年 12 月已刨鋪完成。 二、大學十一街（藍田路～大學十街），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今年 10 月已刨鋪完成。 三、大學三十街（大學三街～大學二十八街），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今年 11 月已刨鋪完成。

- 四、大學十七街（大學十街～大學十七街 275 號前），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今年 4 月已刨鋪完成。
- 五、查高楠公路 1003 巷為私人土地，非都市計畫道路。
- 六、援中路（德中路～援中抽水站），經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今年 8 月 12 日會勘，決議由水利局及新建工程處於該處工程完工後辦理路面刨鋪改善工程。
- 七、其餘路段未刨鋪前將加強路面巡檢，以維民眾通行安全。

工 務 類：第 271 號

提 案 人：陳致中

連 署 人：黃文志、邱俊憲

案 由：建請養工處提高鄰里社區公園維護修繕經費，以確保使用品質，保障市民使用公園之舒適性及安全性。

說 明：

一、本市公園綠地總面積為 1036.26 公頃，維護修繕預算數僅編列約 5,100 萬元，顯不足以因應既有公園維管所需。

二、社區鄰里公園多係鄰近長輩與孩童休閒遊憩主要處所，設施的老舊與損壞不僅影響使用品質，恐亦有危及使用者安全之虞，市府應善盡維護管理之責，提供良好的休憩環境。

三、本席屢屢接獲公園修繕需求之陳情，進而盤點前鎮、小港區多處鄰里公園，發現多有設施老舊損壞問題，建請養工處提高編列社區鄰里公園設施維管經費，並儘速派工修繕。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20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305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71 號
議員姓名	陳議員致中
案 由	建請養工處提高鄰里社區公園維護修繕經費，以確保使用品質，保障市民使用公園之舒適性及安全性。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對於公園修繕經費，本府工務局養工處對有立即危險之虞設施即修復，另老舊設施更新，將視實際使用頻度及需求爭取預算辦理。

工 務 類：第 272 號

提 案 人：陳致中

連 署 人：邱俊憲、郭建盟

案 由：為提升建築物公共安全，市府應加速推動危險及老舊建築物更新重建作業。

說 明：

- 一、危險及老舊建築因管理不善及結構損壞等因素，遇災害時救援不易，且人員較難逃脫，常導致重大傷亡事故，已成為城市公共安全隱憂。
- 二、為提升建築物公共安全，現已制定「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推動危老重建。惟自 105 年頒布至 110 年 10 月底，全國僅核准 1,825 件、本市則有 110 件，顯見危老重建的推動成效不彰，仍有檢討改進空間。
- 三、經查，危老重建計畫的申請，須土地及建物所有權人全體同意始能為之，成為推動工作的最大阻礙。建請市府對於無法獲得全體同意的重建申請案，應導入都市更新條例第 7 條第 1 項之規定，積極協助進行更新，或考量增加公示催告制度，以加速危險及老舊建築物的重建作業。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工建字第 110421085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72 號
議員姓名	陳議員致中
案 由	為提升建築物公共安全，市府應加速推動危險及老舊建築物更新重建作業。
主辦機關	工務局
執行情形	一、申請案件統計： 106 年 5 月 10 日總統令發布實施「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

重建條例」，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本市危老業務移由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辦理，為加速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重建，啟動「高雄危老 168 興革制度」，包含由工務局 1 條龍服務、爭取中央 6 項補助經費、8 項行動方案加速轉型。推動迄今本市共受理 143 件危老重建計畫案（110 年度申請案件共計 79 件），平均審查天數 5.1 天，目前已核准 118 案（110 年度核准案件共計 54 件），核發建造執照 75 案（5,751 戶）。

二、成立危老重建服務據點：

本府成立 5 處危老重建輔導團隊，結合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學會能量，由 20 多位建築師進駐服務，積極輔導民眾申請危老重建，同時針對無法取得所有權人同意案件，則協助轉由高雄市都市更新學會團隊進行輔導，並建議此類案件依都更程序辦理。

三、合法建築物申請流程簡化：

基於簡政便民考量，本市都市計畫發布前之舊有合法房屋及都市計畫發布後至建築法修正前領有建造執照之建築物擬依「危老條例」申請重建者，本府工務局業於 110 年 5 月 17 日高市工務建字第 11034710200 號函訂定依「高雄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 65 條、第 66 條規定申請適用「危老條例」之合法建築物書件及建築師簽證檢核表，放寬免檢附結構安全鑑定報告、免檢討防火避難設施及消防設備，且無須另外申請合法房屋證明。

四、後續精進作為：

(一)由於危老條例適用對象為合法建築物，研議再放寬全市合法建築物之認定標準，使更多建築物具申請危老重建之資格，依 110 年 8 月 6 日高市工務建字第 11037485500 號函，建議修訂本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 65 條，放寬本市於 60 年 12 月 23 日修正公布之建築法生效前已建築完成未領有建築執照之建築物，得申請主管機關同意依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辦理重建。

(二)簡化一條龍行政流程及重建計畫等書件內容。

(三)持續調查其他重建潛力地區，例如其他市中心區或鐵路地下化沿線地區等，並辦理社區鄰里說明會，向民眾宣導危老重建相關訊息。

(四)研議減免危老重建建築物之高雄厝回饋金，並將其列為太陽光電、立體綠化、智慧電表等相關補助之優先補助對象，以鼓勵本市危老建築物加速轉型。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陳致中）

工 務 類：第 273 號

提 案 人：陳致中

連 署 人：邱俊憲、郭建盟

案 由：小港區翠亨南路東側公園用地應儘速規劃利用，建置自行車聯絡車道，以銜接既有騎乘路線，增加使用便利性及休憩樂趣。

說 明：

- 一、小港區翠亨南路東側公園用地鄰近小港國際機場，具有城市形象與國際宣傳功能，現由市府工務局養工處接管負責維護，惟未妥善規劃，實屬可惜。
- 二、公園用地之開闢使用應與鄰近公共設施建置進行整體性規劃為最高指導原則。經查，翠亨南路東側已建置自行車騎乘車道，有環型車道提供民眾使用。因此，另行開闢貫穿綠地之東西向自行車道，不僅可銜接兩側環形車道，亦可提升民眾騎乘路線的樂趣與多樣性。
- 三、建請儘速妥善規劃小港區翠亨南路東側公園用地，加速綠美化工作，提升市容美觀，並建置自行車聯絡車道。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20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306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73 號
議員姓名	陳議員致中
案 由	小港區翠亨南路東側公園用地應儘速規劃利用，建置自行車聯絡車道，以銜接既有騎乘路線，增加使用便利性及休憩樂趣。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翠亨南路東側公園屬台糖所有，前已由台糖公司簡易綠美化後，本府工務局養工處負責認養維護管理，將設置連接翠亨南路自行車道通道。

工 務 類：第 274 號

提 案 人：陳麗珍

連 署 人：童燕珍、王義雄

案 由：飼養寵物人口增加，建議左營區及楠梓區增設寵物專用公園。

說 明：

- 一、國人飼養寵物人口數逐年增加，許多民眾帶著寵物到公園散步，怕寵物走失、闖入車道上及預防人犬衝突，常須用牽繩將之牽住。
- 二、為了讓寵物有更安全的場所活動，建議左營區及楠梓區增設寵物專用公園，或在既有公園設置圍欄並增設動物友善設施，提供更完善的場所，以維護他人權利與動物安全。

辦 法：同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28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307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74 號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珍
案 由	飼養寵物人口增加，建議左營區及楠梓區增設寵物專用公園。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本市於苓雅區中正公園及岡山 87 期重劃區公 5 公園皆設置有寵物犬活動區，相關設施皆符合台灣動物保護行政監督聯盟之基本評鑑指標，相關設施將加強維護管理，以維使用安全。 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設置寵物犬活動區前，除考量公園空間大小及有實際需求外，需先行取得地方意願及共識，再進行規劃施工。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陳麗珍）

工 務 類：第 275 號

提 案 人：陳麗珍

連 署 人：童燕珍、王義雄

案 由：為保護市民身體健康及維護市容環境，市府應制定黑板樹應逐年移植計畫。

說 明：黑板樹為高雄市最常見的路樹樹種，但該樹種易斷枝，不適合颱風易發區的台灣，且折損部分會分泌有毒的白色乳汁，在開花時也會散發出強烈難聞氣味，散出的花粉容易引發過敏症狀，而該樹種是淺根，容易破壞人行道鋪面，故應計畫逐年移植黑板樹，建議可先由左營及楠梓作為示範區。

辦 法：同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6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1702970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75 號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珍
案 由	為保護市民身體健康及維護市容環境，市府應制定黑板樹應逐年移植計畫。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有關黑板樹、菩提樹等現有行道樹，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依樹木修剪規範修剪，減少開花異味或易折斷枝葉等問題外，並藉由配合人行道、道路改造工程或民間申請人行道共構時，更換適植樹種。

工 務 類：第 276 號

提 案 人：李雅芬

連 署 人：宋立彬、黃柏霖

案 由：土庫公園設置健康步道。

說 明：

一、土庫公園平日許多鄉親前往休憩。

二、年長鄉親認為在健康步道行走有益健康。

辦 法：養工處辦理會勘，選擇適當位置設健康步道。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6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3090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76 號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芬
案 由	土庫公園設置健康步道。
主辦機關	工務局
執行情形	楠梓區土庫公園已設置兒童遊戲設施及體健設施。將視公園現況研議增設體健設施。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李雅芬）

工 務 類：第 277 號

提 案 人：李雅芬

連 署 人：宋立彬、黃柏霖

案 由：藍田公園改造成典範公園。

說 明：藍田公園面積 3.46 公頃（1 萬 466 坪，土地價值約 50 億元），20 多年前開闢，設施制式且老舊、排水設施不良。

辦 法：

一、納入「高雄未來城市博覽會」燈塔計畫融入人文、生態、環保、減碳、友善、永續等元素。

二、希望兩年內改造完成，成為全台最具特色的全齡服務的典範公園。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310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77 號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芬
案 由	藍田公園改造成典範公園。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進行公園規劃設計，並納入公民參與機制，未來將人文生態、環保減碳及友善機能納入規劃設計參考，並改善排水等相關設施問題，打造優質公園供民眾使用。

工 務 類：第 278 號

提 案 人：童燕珍

連 署 人：黃柏霖、陳若翠

案 由：三民區鼎泰廣場公園基礎設施全面修整。

說 明：

- 一、近年特色公園與創意遊具的設置是高雄及全台灣的趨勢，越來越多充滿不同創意與結合在地特色的遊具出現在公園內，這是一件好事。但是公園並不是只有遊具，也不是把遊具的造型做好就合格了。
- 二、鼎泰廣場公園花費了 1,100 萬的經費來改建，今年的 10 月 9 號才正式開幕，至今不過一個月的時間，卻發現公園內多項遊具已有毀損狀況！甚至連媒體都來報導，光是開放兩週，滑索就修了兩次，目前似乎也還在維修中、溜滑梯第二天就出現刮痕。
- 三、除了遊具損毀率高外，於 10 月底至現場勘查，發現人工草皮已經掀起來、公園入口處的鐵桿凹陷，還不只一處、許多石磚已經破損、步道高低不平、雜草叢生缺乏整理，許多民眾都對公園品質有所微詞。
- 四、建請高雄市政府，針對該公園之基礎設施，如步道、欄杆、人工草皮等加速修整，並加強遊具的品質維護。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4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311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78 號
議員姓名	童議員燕珍
案 由	三民區鼎泰廣場公園基礎設施全面修整。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鼎泰廣場遊具由三民區公所興建並完成驗收，有關遊具損壞及人工草皮，區公所已修復完成。至於步道不平、車阻凹陷及雜草，本府工務局已整修完成。

工 務 類：第 279 號

提 案 人：童燕珍

連 署 人：黃柏霖、陳若翠

案 由：改善高雄社宅包租代管績效，加強宣傳推廣。

說 明：

- 一、台積電終於鬆口，宣布要來高雄設廠的消息，也讓所有高雄市民安心。但是高雄地價又再度起漲，未來會有更多人到高雄而有工作、居住的需求，年輕人居住的問題也將成為高雄的重要課題。
- 二、目前高雄的社會住宅規劃明顯不足，109 年度審計部決算審核報告針對高雄市政府都發局就有 3 項審核意見，是有關社會住宅的規劃。其中提到包租代管項目：『截至 109 年底止，內政部已核撥補助款 1 億 8,339 萬餘元，實現數 8,227 萬餘元，執行率 44.86%。』此外，媒合數也未達到目標，被審計部評論『明顯計畫執行結果與年度目標仍有差距，允宜強化宣傳管道，並研謀便民措施，以增加媒合成效』。
- 三、明顯在執行成效上有需加強之處，建請都發局應妥善宣傳包租代管計畫，透過政策工具增加媒合率。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6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0 高市府都發住字第 110359744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79 號
議員姓名	童議員燕珍
案 由	改善高雄社宅包租代管績效，加強宣傳推廣。
主辦機關	都市發展局
執行情形	一、本市社會住宅包租代管自 106 年開辦以來，至今已成功媒合 1,518 件。 二、為加強宣傳推廣本市社會住宅包租代管計畫，已於本市住宅生

活網設置包租代管說明專區，亦於相關活動設置社會住宅包租代管宣導攤位及發放宣傳文宣，並廣為張貼包租代管宣傳海報，亦配合內政部營建署辦理包租代管計畫宣傳說明會，本府將持續積極推廣及宣傳，以增加媒合達成率。

工 務 類：第 280 號

提 案 人：童燕珍

連 署 人：黃柏霖、陳若翠

案 由：增加北高雄社會住宅設置規劃。

說 明：

- 一、高雄市依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等 9 類弱勢族群，推估社會住宅需求為 4 萬 3,821 戶，但目前規劃興辦 8,800 戶，僅占需求總戶數 20%。
- 二、甚至根據目前高雄住宅網公布資料，目前待興建中的住宅，包括亞灣智慧公宅 1,600 戶、大寮社宅 450 戶、岡山社宅 764 戶、三民新都社宅 114 戶、凱旋青樹共宅 245 戶。很明顯社會住宅的設置多集中在南高雄，但目前北高雄的居住需求將會日漸提高，尤其新進人口不斷往北高雄聚集，甚至未來產業聚落也將要集中北高，對於北高雄社宅的規劃市府應增加。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6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28 高市府都發住字第 110359745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80 號
議員姓名	童議員燕珍
案 由	增加北高雄社會住宅設置規劃。
主辦機關	都市發展局
執行情形	一、為落實居住正義、照顧青年、經濟及社會弱勢居住的需求，本市社會住宅興建戶數由 8,800 戶擴大辦理至 1 萬戶，其中 7,200 戶由中央興建、2,800 戶由本府興建，未來完工後將以低於市場行情租金提供給無房弱勢、青年及周邊產業園區之企業員工租住。

- 二、目前本市北高雄社會住宅規劃興建案有楠梓區清豐安居（1,590戶）、仁武安居（340戶）、左營區福山安居（220戶）、左營區崇實安居（859戶）、岡山社會住宅（764戶）、三民區新都社會住宅（114戶）、三民區明仁好室社會住宅（139戶）及三民區美都安居（325戶）等，共計 4,351 戶，可提供北高雄有居住需求之市民安居。
- 三、為協助經濟、社會弱勢及青年居住需求，本府將持續關注住宅市場供需、區域人口消長、產業發展布局及社宅營運情形等趨勢，以權衡財務、穩健興辦為原則，滾動式評估於北高雄規劃社會住宅，逐步滿足社會住宅需求。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高閔琳）

工 務 類：第 281 號

提 案 人：高閔琳

連 署 人：張勝富、簡煥宗

案 由：建請通盤檢討橋頭甲圍地區舊部落之都市計畫。

說 明：橋頭新市鎮地區與高大特定區規劃良好，然而連結兩特區之甲圍舊部落（甲北里、甲南里、新莊里一帶）居住密集、交通不順暢、污水下水道尚未施作等；建請市府詳加衡量地方市民需求，將甲圍地區納入都市計畫通盤檢討。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6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27 高市府都發規字第 110359743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81 號
議員姓名	高議員閔琳
案 由	建請通盤檢討橋頭甲圍地區舊部落之都市計畫。
主辦機關	都市發展局
執行情形	有關將整體甲圍地區納入擴大都計部分，已函請內政部納入今年辦理之「高雄市新市鎮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規劃參考。

工 務 類：第 282 號

提 案 人：高閔琳

連 署 人：李柏毅、簡煥宗

案 由：建請市府今年底前完成橋頭一品公園整建工程。

說 明：橋頭一品公園環境及園內設施老舊失修，其中包括樹木竄根造成步道凹凸不平、涼亭座椅蛀蝕毀損且屋頂無法避雨、廁所缺乏無障礙設施及扶手等諸多問題。自 03/23 初勘、04/01 正式辦理會勘，至今仍未整建完成，業已有多位市民跌倒受傷，請市府養工處儘速完成整體改善。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7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312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82 號
議員姓名	高議員閔琳
案 由	建請市府今年底前完成橋頭一品公園整建工程。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橋頭區一品公園缺失部分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於 110 年 12 月改善。

工 務 類：第 283 號

提 案 人：高閔琳

連 署 人：邱俊憲、簡煥宗

案 由：加速興建岡山社會及青年住宅。

說 明：本席於 2014 參選提出興建青年住宅與社會住宅政見，並指出大鵬九村可作為岡山地區興建社宅之基地；協助本市經濟弱勢、青年朋友，落實居住正義。建請市府加速推動本市社會住宅之興建，以滿足市民朋友的居住需求。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6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都發住字第 110359742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83 號
議員姓名	高議員閔琳
案 由	加速興建岡山社會及青年住宅。
主辦機關	都市發展局
執行情形	一、高雄市第二階段（110-113 年）社會住宅興建目標為 1 萬戶，由中央規劃興辦 15 處計 7,715 戶（目前已有 9 處完成統包工程發包、3 處施工中）、本府規劃興辦 3 處計 2,814 戶，自 110 年起分別依規劃進度發包統包工程及辦理動土典禮，預計 114 年後陸續完工啟用。 二、本府推動的岡山社會住宅統包工程已於 110 年 12 月 21 日開標，因無三家廠商投標而流標，已於 110 年 12 月 29 日第 2 次公告上網，約 1 月初可再開標，預計 114 年完工後可提供 764 戶予岡山地區有居住需求之市民。

工 務 類：第 284 號

提 案 人：高閔琳

連 署 人：邱俊憲、簡煥宗

案 由：建請工務局加速辦理橋頭區里林東路及鐵道南巷拓寬取直。

說 明：因橋頭區里林東路及鐵道南巷系爭路段路型彎度過大，時常發生交通事故，造成當地居民及用路人道路使用的風險提高；建請市府加速改善以維護地方交通安全。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工新字第 110421115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84 號
議員姓名	高議員閔琳
案 由	建請工務局加速辦理橋頭區里林東路及鐵道南巷拓寬取直。
主辦機關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執行情形	一、本案位屬非都市計畫區，位於橋頭區里林東路與鐵路南巷路口，地方建議路口改善，改善工程費約 133 萬 3,713 元，本工程已於 110 年 11 月 9 日決標、11 月 22 日訂約，工期 50 日曆天。 二、本案於 110 年 12 月 8 日召開施工前會勘，經與會單位確認該路口標誌、標線及號誌配置，故本處已於 110 年 12 月 20 日函文交通局審核該路口配置平面圖，俟審核完成後盡速辦理施工。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高閔琳）

工 務 類：第 285 號

提 案 人：高閔琳

連 署 人：邱俊憲、簡煥宗

案 由：建請工務局加速開闢梓官區進學路北側 8 米道路。

說 明：北梓官地區長期缺乏南北向道路，消防、救護車輛及清潔車通行不便，造成公共安全疑慮，建請市府加速開闢進學路北側 8 米道路。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工新字第 110421116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85 號
議員姓名	高議員閔琳
案 由	建請工務局加速開闢梓官區進學路北側 8 米道路。
主辦機關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執行情形	有關梓官區進學路北側 8 米計畫道路開闢工程作業期程為今（110）年度辦理用地取得、規劃設計，相關期程說明如下： 一、用地取得：110 年 1、2 月召開 2 場公聽會、3 月辦理協議價購會、4 月徵收計畫書提送本府地政局審查，5 月徵收計畫書送內政部審核，8 月 3 日徵收計畫書補正後續送內政部審核中。110 年 9 月 16 日准予徵收，12 月完成土地取得作業。後續辦理地上物查估，俟明年度核列地上物補償費再配合施工拆除。 二、規劃設計：110 年 4 月辦理啟動設計，已於 110 年 12 月完成規劃設計作業，辦理工程招標文件中，預計 111 年 2 月辦理工程發包，工期預估 180 日曆天，俟明年度核列施工費後辦理招標施工。

工務類：第 286 號

提案人：高閔琳

連署人：邱俊憲、簡煥宗

案由：建請市府檢討本市危險老舊大樓之公安維護管理。

說明：城中城火警事件造成 46 死 41 傷悲劇，震驚全台。然該大樓急切改善消防等公共安全管理問題，住戶亦不乏經濟弱勢、獨居長輩，相關問題如何解決，政府責無旁貸。建請市府盤點全市危老高風險大樓，整合相關局處與資源，要求市府相關單位積極檢討本市危險老舊大樓之公安維護管理，避免類似憾事再發生。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文字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理情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工建字第 11042108600 號函復)	
案號	工務類第 286 號
議員姓名	高議員閔琳
案由	建請市府檢討本市危險老舊大樓之公安維護管理。
主辦機關	工務局
執行情形	<p>一、自城中城火災事件後，本府工務局於 110 年 10 月 15 日訂定「高雄市老舊複合式大樓消防公安專案檢查實施計畫」，共計盤點本市具有公安疑慮之老舊公寓大廈約計 1099 餘棟，由本府工務局、消防局、都發局、警察局、環保局以及民政局等單位進行巡查以及排除影響逃生避難設施之阻礙物，共計三階段執行，辦理情形如下：</p> <p>(一) 10 天完成－56 棟 20 年以上住商混合、無管委會大樓的逃生避難設施阻礙排除：已於 110 年 10 月 27 日完成清查。</p> <p>(二) 30 天完成－221 棟 8 樓以上，20 年以上住商混合、有管委會大樓的逃生避難設施阻礙排除：已於 110 年 11 月 11 日完成</p>

清查。

(三) 90 天完成—822 棟 20 年以上具有公安、消安、治安疑慮，8 樓以上集合住宅的逃生避難設施阻礙清查及排除：持續清查中，預計 111 年 1 月 28 日完成。

二、另除從執行面巡查以及排除老舊建築物阻礙逃生避難之阻礙物外，從制度面，本府工務局之精進作為如下：

(一) 制定「高雄市公寓大廈輔導管理自治條例」草案：

1. 針對 84 年條例施行前、後之公寓大廈，公告後 1 年內強制成立管理組織，該自治條例目前已經議會三讀通過。

2. 本府工務局將委託專業廠商成立輔導團隊至老舊大樓宣導，輔導成立管理組織，並協助大樓申請公共空間修繕補助。

(二) 編列預算訂定計畫專案補助弱勢大樓住戶之公共空間修繕及避難逃生標示：

1. 本府工務局刻正修正「高雄市公寓大廈共用部分維護修繕費用補助辦法」，補助對象已放寬無須領得公寓大廈認證標章之公寓大廈，且擴大補助項目包含維護防火區劃之設施，以及增訂消防設施不足由社區經費因應時，提供優惠貸款等措施，該補助辦法已於 110 年 12 月 21 日通過市政會議，並將於公告後實施。

2. 至針對弱勢且無管理委員會之公寓大廈，本府工務局刻正訂定「高雄市政府工務局 111 年補助高雄市老舊公寓大廈防火門扇修繕及更新實施計畫（草案）」，將針對本府工務局執行老舊公寓大廈檢查列管逃生避難設施有缺失之公寓大廈，補助其防火門或門弓器，以維護安全，另為利提升效率，本府工務局擬將委託專業廠商直接至現場安裝設置。

(三) 針對住宅加嚴管制，本府工務局已於 110 年 11 月 1 日公告原 16 層以上建築物，下修至 8 層以上即要進行公安申報，並自 111 年 1 月 1 日實施：隨著本次公告建築物公安申報規模，約計新增 4,100 餘棟之建築物，為減輕該等建築物委託申報費用之負擔，本府工務局已訂定「111 年度高雄市 8 樓至 15 樓集合住宅（H-2 類組）首次辦理公安申報經費補助實施計畫」，以棟為單位，最高補助 1 萬 6 千元，已於 110 年 12 月 23 日公告實施。

工 務 類：第 287 號

提 案 人：高閔琳

連 署 人：邱俊憲、簡煥宗

案 由：建請市府積極協助危老建築重建。

說 明：高雄市老舊建築多達 17.5 萬棟，建物的消防安全、結構安全等公安維護管理，政府責無旁貸；建請市府積極盤點本市危險大樓及重建事宜，捍衛市民居住安全。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6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5 高市府工建字第 110425129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87 號
議員姓名	高議員閔琳
案 由	建請市府積極協助危老建築重建。
主辦機關	工務局
執行情形	一、申請案件統計： 106 年 5 月 10 日總統令發布實施「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本市危老業務移由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辦理，為加速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重建，啟動「高雄危老 168 興革制度」，包含由工務局 1 條龍服務、爭取中央 6 項補助經費、8 項行動方案加速轉型。推動迄今本市共受理 143 件危老重建計畫案（110 年度申請案件共計 81 件），平均審查天數 5.1 天，目前已核准 118 案（110 年度核准案件共計 54 件），核發建造執照 78 案（5,754 戶）。 二、成立危老重建服務據點： 本府成立 5 處危老重建輔導團隊，結合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學

會能量，由 20 多位建築師進駐服務提供專業諮詢，積極輔導民眾申請危老重建，尤其針對申請拆除執照、合法房屋證明的案件加強輔導，告知危老政策的各項利多。

三、爭取中央補助經費：

本府爭取中央補助款項，包含補助結構安全性能評估費用，初評每案 1.2 至 1.5 萬，詳評每案 40 萬，輔導民眾檢視自身既有住宅之建築物結構安全，同時減輕申請人負擔，並提升申請人重建意願，針對自然人等符合資格之危老重建申請人，提供最高 5.5 萬之擬具重建計畫補助。

四、合法建築物申請流程簡化：

基於簡政便民考量，本市都市計畫發布前之舊有合法房屋及都市計畫發布後至建築法修正前領有建造執照之建築物擬依「危老條例」申請重建者，本府工務局業於 110 年 5 月 17 日高市工務建字第 11034710200 號函訂定依「高雄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 65 條、第 66 條規定申請適用「危老條例」之合法建築物書件及建築師簽證檢核表，放寬免檢附結構安全鑑定報告、免檢討防火避難設施及消防設備，且無須另外申請合法房屋證明。

五、後續精進作為：

(一)由於危老條例適用對象為合法建築物，研議再放寬全市合法建築物之認定標準，使更多建築物具申請危老重建之資格，依 110 年 8 月 6 日高市工務建字第 11037485500 號函，建議修訂本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 65 條，放寬本市於 60 年 12 月 23 日修正公布之建築法生效前已建築完成未領有建築執照之建築物，得申請主管機關同意依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辦理重建。

(二)簡化一條龍行政流程及重建計畫等書件內容。

(三)持續調查其他重建潛力地區，例如其他市中心區或鐵路地下化沿線地區等，並辦理社區鄰里說明會，向民眾宣導危老重建相關訊息。

(四)研議減免危老重建建築物之高雄厝回饋金，並將其列為太陽光電、立體綠化、智慧電表等相關補助之優先補助對象，以鼓勵本市危老建築物加速轉型。

工 務 類：第 288 號

提 案 人：黃香菽

連 署 人：李亞築、蔡武宏

案 由：建請於陽明公園增設一座體健設施。

說 明：陽明公園四周居民人口密集，至公園運動休閒的民眾眾多，現有之體健設施無法滿足周邊民眾需求，為完善休閒運動空間，建請增設一座體健設施器材。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6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313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88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香菽
案 由	建請於陽明公園增設一座體健設施。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有關三民區陽明公園面積為 1.11 公頃，現況已設置體健設施 14 組，將考量公園腹地面積，增設體健設施乙節再行研議。

工 務 類：第 289 號

提 案 人：林于凱

連 署 人：黃柏霖、鄭孟洳

案 由：建請評估居住超過一定比例之經濟與社會弱勢者之老舊及危及公共安全之公寓，進行弱勢住宅公安與消防設備補助。

說 明：建請針對「高雄市公寓大廈輔導管理自治條例」草案條文第 4 條所述「輔導暨補助計畫」，研擬針對經濟或社會弱勢身分者，居住超過一定比例之老舊與危及公共安全之建物，納入弱勢住宅公安與消防設備補助。

辦 法：

- 一、所述經濟或社會弱勢者依「住宅法」第 4 條第 2 款之定義。
- 二、依據社會救助法第 16-1 條：「為照顧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得到適宜之居所及居住環境，各級住宅主管機關得提供下列住宅補貼措施」，建議由市府向中央提出補助標準，設置及爭取相關預算編列補助。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工建字第 110421087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89 號
議員姓名	林議員于凱
案 由	建請評估居住超過一定比例之經濟與社會弱勢者之老舊及危及公共安全之公寓，進行弱勢住宅公安與消防設備補助。
主辦機關	工務局
執行情形	本府社會局目前針對本市福利人口比例高或特別集中之老舊複合式大樓及熱點，刻正邀集本府各單位加強關懷協助機制進行討論，另本府為協助住戶改善住宅公共安全環境，已針對「高雄市公寓大廈輔導成立管理組織」、「公共安全檢查申報」及「防火門改善」等項目研議作法及補助，估計需經費 8,904 萬元，已於 110 年 11 月 24

日以高市府工建字第 11041355100 號函送議會，說明由本府自籌 8,904 萬元，採「墊付款」方式辦理，並已經高雄市議會 110 年 12 月 15 日高市會工字第 1100015509 號函復表示案經本會第 3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決議：同意辦理在案，至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一、高雄市公寓大廈輔導輔導部分：本府制定「高雄市公寓大廈輔導管理自治條例」草案，將針對 84 年條例施行前、後之公寓大廈，公告後 1 年內強制成立管理組織，該自治條例目前已經議會三讀通過；另本府工務局亦將委託專業廠商成立輔導團隊至老舊大樓宣導，輔導成立管理組織，並協助大樓申請公共空間修繕補助。

二、公共安全申報部分：本府已於 110 年 11 月 1 日公告原 16 層以上建築物，下修至 8 層以上即要進行公安申報，並自 111 年 1 月 1 日實施，而隨著本次公告建築物公安申報規模，約計新增 4100 餘棟之建築物，為減輕該等建築物委託申報費用之負擔，本府工務局已訂定「111 年度高雄市 8 樓至 15 樓集合住宅（H-2 類組）首次辦理公安申報經費補助實施計畫」，以棟為單位，最高補助 1 萬 6 千元，已於 110 年 12 月 23 日公告實施。

三、防火門改善補助等項目等項目：本府目前已編列預算訂定計畫專案補助弱勢大樓住戶之公共空間修繕及避難逃生標示，其辦理情形如下：

(一)本府工務局刻正修正「高雄市公寓大廈共用部分維護修繕費用補助辦法」，補助對象已放寬無須領得公寓大廈認證標章之公寓大廈，且擴大補助項目包含維護防火區劃之設施，以及增訂消防設施不足由社區經費因應時，提供優惠貸款等措施，該補助辦法已於 110 年 12 月 21 日通過市政會議，並將於公告後實施。

(二)針對弱勢且無管理委員會之公寓大廈，本府工務局刻正訂定「高雄市政府工務局 111 年補助高雄市老舊公寓大廈防火門扇修繕及更新實施計畫（草案）」，將針對本府工務局執行老舊公寓大廈檢查列管逃生避難設施有缺失之公寓大廈，補助其防火門或門弓器，以維護安全，另為利提升效率，本府擬將委託專業廠商直接至現場安裝設置。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林于凱）

工 務 類：第 290 號

提 案 人：林于凱

連 署 人：黃柏霖、鄭孟洳

案 由：建請進行中都街 63 巷部分道路刨鋪工程。

說 明：中都街 63 巷（1 到 70 號路段），該路段有多處裂縫、破損及補強痕跡，建請進行路段刨鋪工程，保障用路人安全。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27 高市府民基字第 111302428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90 號
議員姓名	林議員于凱
案 由	建請進行中都街 63 巷部分道路刨鋪工程。
主辦機關	民政局
執行情形	本市三民區中都街 63 巷（1 到 70 號路段）建請刨除重鋪一案，區公所業於 111 年 1 月 18 日辦理會勘，中都街 63 巷 69 號前路面破損部分將由區公所派工先行修復，全路段翻修則由區公所估算經費後函報本府民政局錄案並視經費狀況研議補助，惟在未整體改善前，本市三民區公所將加強巡補，以維護民眾人車通行安全。

工 務 類：第 291 號

提 案 人：林于凱

連 署 人：黃柏霖、鄭孟洳

案 由：建請拆除新莊一路（博愛到中華路段）分隔島。

說 明：分隔島缺口民眾有時當成停車處接駁（此狀況也屢見不鮮），造成後方要右轉車輛綠燈無法行駛而堵住整條路段，同時內車車道卻是幾乎無人使用情形，建請拆除以利交通順暢。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4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315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91 號
議員姓名	林議員于凱
案 由	建請拆除新莊一路（博愛到中華路段）分隔島。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新莊一路打通勝利路後車流增加，經本府交通局邀集相關單位辦理數次會勘，評估移植路樹縮減植栽帶或分隔島削切之工程耗時，經費高，且所增加之行車空間有限，現階段先由本府工務局養工處優先針對服務水準最低之新莊一路（新榮～博愛）段東向，辦理快慢分隔島拆除工程，已於 110 年 11 月 30 日完成，其餘路段則維持現狀。另本府交通局將持續檢討本路段停車供需，適時逐步減少路邊停車格，以改善行車安全與順暢。

工 務 類：第 292 號

提 案 人：李順進

連 署 人：朱信強、陳善慧

案 由：鑒於極端氣候的到來，下雨強度、時間將會相對集中，為防範暴雨侵襲、有效降雨保留不及，造成日後水源短缺，高雄市應朝向海綿城市規劃，在市區規劃建置多功能目標公園，以解決多項城市發展瓶頸點。

說 明：建請於適當地點設置規劃建置多功能目標公園：

- 一、地面：公園，方便市民休閒暨調劑身心。
- 二、地下 1 層：規劃為機車停車場，以解決機車停放問題。
- 三、地下 2 層：規劃為汽車停車場，以解決汽車停放問題。
- 四、地下 3~7 層：規劃為大型蓄水池，用以儲存公園暨附近道路、下水道溢流雨水，所儲存的雨水可供日後行道樹澆灌、馬路揚塵灑水之用。

以上同時解決市民休憩、汽、機車停放、雨水資源保留及應用等問題。地下 1 層及 2 層平時可規劃為收費停車場，增加市府收入暨公園整體維護費用，戰時可當防空洞使用。

辦 法：詳如理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316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92 號
議員姓名	李議員順進
案 由	鑒於極端氣候的到來，下雨強度、時間將會相對集中，為防範暴雨侵襲、有效降雨保留不及，造成日後水源短缺，高雄市應朝向海綿城市規劃，在市區規劃建置多功能目標公園，以解決多項城市發展瓶頸點。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p>本市公園開闢及改善工程，以生態友善、打造綠色基盤、因應氣候變遷等為規劃方向，將公園定位為整合串接區域公共開放空間及水綠環境資源之角色。並將視區域發展及需求，運用透水、貯水、綠覆率提升等生態工法，規劃符合地方使用需求的多功能公園。</p>
------	---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李順進）

工 務 類：第 293 號

提 案 人：李順進

連 署 人：朱信強、陳善慧

案 由：鑒於極端氣候的到來暨水泥城市造成熱島效應，高雄市應朝向海綿城市規劃，馬路及人行道應廣設透水鋪面，配合城市綠化規劃，降低熱島效應，以提高市民活環境品質。

說 明：建請於適當地點廣設規劃透水鋪面馬路及人行道，配合城市整體綠化，以降低熱島效應暨節能減碳。

辦 法：詳如理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3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1703431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93 號
議員姓名	李議員順進
案 由	鑒於極端氣候的到來暨水泥城市造成熱島效應，高雄市應朝向海綿城市規劃，馬路及人行道應廣設透水鋪面，配合城市綠化規劃，降低熱島效應，以提高市民生活環境品質。
主辦機關	工務局
執行情形	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辦理人行道及通學步道工程採施作透水鋪面有三民區九如二路（中華路～民族路）人行道，以及旗山區旗尾國小、鳳山區鳳甲國小、新興區七賢國小、大寮區永芳國小等通學道。

工 務 類：第 294 號

提 案 人：李順進

連 署 人：朱信強、陳善慧

案 由：小港區高鳳路為市區通往港口、工業區重要道路，車流量相當龐大，近年來重車與汽機車發生擦撞時有所聞，往往造成重大交通事故及人員傷亡，建請拓寬高鳳路以提供汽、機車及用路人更安全的道安環境。

說 明：

- 一、建議政府租用或徵收旁邊土地等方式（高鳳路沿線西區及南區尚有農業分區土地，可提供拓寬高鳳路段使用），高鳳路沿線路口機車待轉區，提供機車用路人更安全的待轉空間。
- 二、提議將高鳳路比照中林路設置專用機車道，讓機車與重車分開行駛，以減少重大車禍產生。
- 三、高鳳路道路品質，也因重車往返頻繁，導致道路使用年限縮短，一般刨鋪工法及使用材料，無法全面改善道路品質。應研議更適切的刨鋪工法及使用材料重鋪高鳳路，給鄉親更安全的道路。
- 四、重視道路品質，確保行車用路人及周邊住戶道路安全，也降低交通憾事持續發生。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6 高市府工新字第 110421117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94 號
議員姓名	李議員順進
案 由	小港區高鳳路為市區通往港口、工業區重要道路，車流向相當龐大，近年來重車與汽機車擦撞時有所聞，往往造成重大交通事故及人員傷亡，建請拓寬高鳳路以提供汽、機車及用路人更安全的道安環境。
主辦機關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執行情形	一、高鳳路為 25 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現況已開闢完成。有關建議

利用農業區土地拓寬及設置機車專用道乙節，因涉及都市計畫變更及私人土地取得問題，目前無法據以徵購開闢。

二、另有關高鳳路道路品質問題，將轉請本府工務局養工處研議卓處。

工 務 類：第 295 號

提 案 人：邱俊憲

連 署 人：李柏毅、陳慧文

案 由：建請市府盤點本市人行道無障礙設施，並具體提出改善期程，以維護民眾安全平等用路權利。

說 明：建請市府盤點本市人行道無障礙設施，並應具體提出改善期程，以弭平不同行政區之設置落差，並應針對高齡長者人數較多之區域，提出人行道無障礙設施之長期更新計畫，以維護民眾安全平等用路權利。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4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1702512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95 號
議員姓名	邱議員俊憲
案 由	建請市府盤點本市人行道無障礙設施，並具體提出改善期程，以維護民眾安全平等用路權利。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本府近年配合營建署人本環境改善計畫執行推動，已由工務局養工處逐年編列經費，辦理人行道普查工作，預計於 112 年完成全市人行道普查，該普查項目並包含人行道無障礙斜坡道設施及人行道淨寬度檢視，倘有轉角無斜坡可供輪椅上下，及人行道上有障礙物妨礙通行部分，即規劃相關改善工作。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邱俊憲）

工 務 類：第 296 號

提 案 人：邱俊憲

連 署 人：李柏毅、陳慧文

案 由：建請市府持續動工萬戶住宅，強化青年與弱勢照顧。

說 明：高雄產業陸續興建當中，青年市民朋友擔心的是，產業利多還沒到，住房的需求壓力開始湧現。目前烏松與鳳山交接處的青年住宅已經興建、動工，三年下來中央地方協力興建超過 1 萬戶社宅，請市府正視青年朋友的住屋需求，並配合中央政策，爭取更多經費來補齊住宅能量。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6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29 高市府都發住字第 110359741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96 號
議員姓名	邱議員俊憲
案 由	建請市府持續動工萬戶住宅，強化青年與弱勢照顧。
主辦機關	都市發展局
執行情形	本市首重產業優先政策，預期引進大量就業人口，為提前因應居住需求，本市社會住宅興建戶數已由 8,800 戶擴大辦理至 1 萬戶，由中央規劃興辦 15 處計 7,715 戶（目前已有 9 處完成統包工程發包、4 處施工中）、本府規劃興辦 3 處計 2,814 戶，總計 10,529 戶，自 110 年起分別依規劃進度發包統包工程及辦理動土典禮，預計 114 年後陸續完工啟用。

工 務 類：第 297 號

提 案 人：邱俊憲

連 署 人：李柏毅、陳慧文

案 由：建請市府加速進行仁武區仁心路拓寬工程，爭取中央補助相關預算。

說 明：仁心路拓寬工程長約 2,603 公尺、寬 15 公尺，總經費約 8 億 7,324 萬元，第一期拓寬經費約 2 億 2,184 萬元，由新工處編列年度預算（109 年～118 年）支應。112 年預計編列 7,482 萬元辦理用地取得、規劃設計、工程發包及工程施作。顯見後續所需預算龐大，建請市府主動積極爭取中央補助相關預算，以加速進行仁武區仁心路拓寬工程。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29 高市府工新字第 110421118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97 號
議員姓名	邱議員俊憲
案 由	建請市府加速進行仁武區仁心路拓寬工程，爭取中央補助相關預算。
主辦機關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執行情形	一、仁心路第一期工程拓寬（長約 973 公尺），總經費 2 億 5186 萬元，109 及 110 年度由工務局新工處籌措經費啟動用地取得作業，預計 111 年辦理用地取得及設計發包作業、113 年底完工。 二、本案已提報營建署生活圈計畫（111 年～116 年），中央同意補助工程費 1 億 1,049 萬元，地方款已編列 111 年度預算及爾後年度預算支應。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吳益政）

工 務 類：第 298 號

提 案 人：吳益政

連 署 人：方信淵、黃香菽

案 由：建請都發局成立分散式社會住宅基金。

說 明：

- 一、高雄社會住宅供不應求，衛福部於 105 年統計高雄社會住宅需求戶為 43,000 戶，而目前中央地方僅規劃 10,000 戶，都發局應採積極作為滿足缺口。
- 二、都發局應以優惠利率向高雄銀行借款，成立分散式社會住宅基金，運用該基金購買遭處分的法拍屋，整理後以高於向高銀借款的利率利息；低於周邊利率的價格出租給社宅需求戶。
- 三、以購買法拍屋的方式成立分散式社會住宅，將減少該區被標籤化的機率，為一種大隱隱於市的方法。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6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27 高市府都發住字第 110359740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98 號
議員姓名	吳議員益政
案 由	建請都發局成立分散式社會住宅基金。
主辦機關	都市發展局
執行情形	一、依財政紀律法第 8 條規定，非營業特種基金應具備特（指）定資金來源，始得設立，其資金來源應具備政府既有收入或國庫撥補以外新增適足之財源且所辦業務未能納入現有基金辦理，故成立分散式住宅基金前提須有特定資金來源或具備政府既有收入且所辦業務未能納入現有基金辦理始得設立。

- 二、以基金借款購置法拍屋作為社會住宅，基金借款須先提報自償性債務舉借及償還計畫，具體評估未來償債來源，經本市公共債務委員會審議確具自償能力，通過後方可借款，如其自償率不佳，亦無法向銀行借款。
- 三、另政府機關購買不動產應依循《機關指定地區採購房地產作業辦法》程序辦理，須設定一定需求條件後，公開徵求房地產，無法逕行標購民間法拍屋；又法拍屋之成交價格有競標性質，除有與民爭利之嫌外，政府機關採購房地產之價格應參照政府公定或評定價格及附近買賣實例或其他徵信資料，詳估採購金額及其效益，難以用競標方式購置。
- 四、又考量民間法拍屋大部分為單戶住宅單元，室內格局、房型、坪數大小不一而足且散佈於各區域，若後續轉作社會住宅，有分布零散、規模太小而造成管理成本過高之問題，經評估後仍以政府直接興建方式為主要推動策略。
- 五、本市除與中央合作興建 10,000 戶社會住宅外，110 年度透過租金補貼提供 16,381 戶，本局亦委託民間租賃服務業者，開發民間空屋轉作社會住宅，媒合有租屋需求之民眾承租，針對經濟或社會弱勢者提供租金補助。

工 務 類：第 299 號

提 案 人：吳益政

連 署 人：方信淵、黃香菽

案 由：建請市府各局處與都發局研議，運用「都市計畫法高雄市施行細則」第 24-2 條，提高藝廊、社會住宅、老人公寓、托嬰中心、公共停車場等公共設施的數量。

說 明：

- 一、高雄財政窘困，若全部以市府資金投資建設，將加劇原本沈重的財政負擔。
- 二、各局處應積極找尋解方，運用政策與法規工具解決業務上的困難，增進各局處的業務規模。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6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27 高市府都發規字第 110359739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299 號
議員姓名	吳議員益政
案 由	建請市府各局處與都發局研議，運用「都市計畫法高雄市施行細則」第 24-2 條，提高藝廊、社會住宅、老人公寓、托嬰中心、公共停車場等公共設施的數量。
主辦機關	都市發展局
執行情形	一、依都市計畫法高雄市施行細則第 24 條之 2 及第 24 條之 3，符合工業區立體化方案之工業區、產業園區、科學園區或產業專用區，已訂有捐贈建築物部分樓地板面積作產業、社會福利或公益設施空間使用之容積獎勵相關規定。 二、再依高雄市都市更新建築容積獎勵辦法第六條，亦訂有社會福利設施或其他公益設施之獎勵容積規定，獎勵項目包含社會住

宅、公共托嬰中心、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公共化幼兒園、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住宿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健身中心、其他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之社會福利設施或公益設施。

三、貴席所提建議，本局將持續依上開法規檢討推動。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吳益政）

工 務 類：第 300 號

提 案 人：吳益政

連 署 人：黃香菽

案 由：建請養工處於烏松區育仁段 00490000 地號建設公園設施。

說 明：

一、該處為養工處公園用地，屬於養工處管轄區域。

二、周遭已有居民陳情該地荒廢許久，希望能興建成公園。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6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319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300 號
議員姓名	吳議員益政
案 由	建請養工處於烏松區育仁段 00490000 地號建設公園設施。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烏松區育仁段 00490000 地號有植栽及體健設施供民眾使用，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將加強維護管理。

工 務 類：第 301 號

提 案 人：吳益政

連 署 人：方信淵、黃香菽

案 由：建請建管處因應城中城事件，定期召集大樓管理委員會主委與管理公司進行定期會議。

說 明：

- 一、請建管處主動積極輔導大樓管委會，進行各類問題排除，同時教育各主委法治觀念。
- 二、請建管處積極協助並督導管理公司，解決必須低價競爭導致管理員素質不一的問題。
- 三、請建管處積極安排各類課程讓管理員進修與學習，提高大樓管理與防災係數。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5 高市府工建字第 110421088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301 號
議員姓名	吳議員益政
案 由	建請建管處因應城中城事件，定期召集大樓管理委員會主委與管理公司進行定期會議。
主辦機關	工務局
執行情形	一、為加強公寓大廈管理運作之順暢與品質提昇，讓住戶及管委會瞭解『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大樓公安管理逃生設備』與『各種突發狀況之危機處理』等相關法令，讓管理實務與法令能密切結合，本府工務局辦理座談會邀請公寓大廈管委會、住戶管理服務人員、保全人員等進行意見交流，並加強推廣電梯、機械停車設備、大樓外牆公共安全等相關宣導，期使管理實務與

- 管理法令密切結合，並作為大樓與政府溝通之橋樑。
- 二、本府工務局每年於 6 個行政區共辦理 6 場次公寓大廈管理座談會，會中邀請律師、大學教授、公寓大廈種子教師及專家講授許多時事及法令之議題，除了講述公寓大廈管理相關法令與大樓規約，課程亦包括大樓外牆磁磚掉落問題與解決對策經驗分享、電梯與機械停車設備安全管理、建物管理維護技術與企劃及公寓大廈常見之糾紛等，讓大樓住戶、管理委員會及管理服務人員了解大樓公共事務，提升大樓之公共安全、管理及防災，維持公寓大廈健全運作提昇大樓居住品質。
- 三、本府工務局於 108~110 年均請勞工局講授管委會聘僱公寓大廈管理事務人員或保全人員基本工資，藉以告知管理委員會聘僱管理公司或保全公司時應符合基本工資，避免低價競爭。另宣導公寓大廈管理服務人員應至內政部委託之專業團體受訓，並應取得共同及專業科目共 30 個小時之課程以及考試，並取得內政部核發之「公寓大廈管理服務人員認可證」以提升管理服務人員之專業能力及法律素質。

工 務 類：第 302 號

提 案 人：黃天煌

連 署 人：陳麗娜、蔡武宏

案 由：開闢大寮區中庄里自強街 76 巷道路。

說 明：大寮區中庄里自強街尾與立德路 617 巷，地處 T 型無尾巷的地理環境，而立德路 617 巷被人封堵，車輛只能由自強街頭進出，一旦街巷內失火，在防災及救災上，路線迴車不易，安全堪慮。

辦 法：惠請高雄市政府相關單位緊急優先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工新字第 110421119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302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天煌
案 由	開闢大寮區中庄里自強街 76 巷道路。
主辦機關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執行情形	一、自信義路往東約 37 公尺接既有道路，都市計畫寬 8 公尺，目前未供通行。 二、開闢所需經費約 1,868 萬元，將視市府財源及交通需求通盤研議。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黃天煌）

工 務 類：第 303 號

提 案 人：黃天煌

連 署 人：陳麗娜、蔡武宏

案 由：大寮區鳳林一路 300 巷拓寬及打通工程。

說 明：建議拓寬及打通大寮區鳳林一路 300 巷，以提升交通便利性，促進里內發展。

辦 法：惠請高雄市政府相關單位緊急優先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工新字第 110421120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303 號
議員姓名	黃議員天煌
案 由	大寮區鳳林一路 300 巷拓寬及打通工程。
主辦機關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執行情形	一、自鳳林一路往南至鳳林一路 300 巷 26 之 20 號 15 公尺寬計畫道路，長約 254 公尺，及鳳林一路 300 巷 29 號往西打通至鳳林一路 10 公尺寬計畫道路，長約 142 公尺。 二、總經費約 1 億 9,334 萬 1,000 元，本府 110 年 8 月 25 日向內政部營建署提報納入生活圈計畫，內政部 110 年 11 月 15 日核定納入生活圈計畫，後續俟地方款籌措完成，辦理用地取得及設計施工相關事宜。

工 務 類：第 304 號

提 案 人：林智鴻

連 署 人：邱俊憲、何權峰

案 由：為維護市民用路權益，並改善鳳山區道路安全，建請貴府加速中崙路東西雙側道路拓寬與溝渠加蓋，以維護鳳山市民權益。

說 明：

- 一、鳳山區中崙路路幅窄小與雙側溝渠問題，嚴重影響鳳山市民道路安全，久未改善已形成城市發展隱憂。
- 二、建請貴府加速編列預算與爭取內政部營建署計畫，以拓寬中崙路，改善路幅窄小與雙側溝渠所造成之安全問題，以提前部署五甲路東側發展所需之公共建設。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6 高市府工新字第 110421121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304 號
議員姓名	林議員智鴻
案 由	為維護市民用路權益，並改善鳳山區道路安全，建請貴府加速中崙路東西雙側道路拓寬與溝渠加蓋，以維護鳳山市民權益。
主辦機關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執行情形	鳳山區中崙路全長約 610 公尺長，現況約 6 公尺寬供通行；其中中崙路西側溝渠約 2 公尺寬，東側側溝僅 0.6 公尺寬，故優先改善中崙路西側路段，工程範圍自五甲一路至南北向中崙路長約 380 公尺，利用現有水利溝加蓋作道路使用以增加會車空間，預計改善後道路可拓寬至 8~9 公尺寬，所需經費約 923 萬 6,000 元。本工程 110 年 1 月已提報爭取中央前瞻經費補助，110 年 4 月 16 日內政部營建署函復未能補助，後續將循預算編審程序辦理。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林智鴻）

工 務 類：第 305 號

提 案 人：林智鴻

連 署 人：邱俊憲、何權峰

案 由：為因應地方人口成長需求，建請貴府盤點鳳山區鎮北里新舊聚落道路維管現況，並針對道路損壞嚴重、常態性積淹水、維管權責不清等路段，儘速施行整體性改善措施。

說 明：

- 一、有鑒於鳳山區鎮北里持續發展，里內大樓、新社區、人口持續成長，原有里內公共設施品質尚待持續優化，以維護里內各年齡層市民權益。
- 二、有關鎮北里原牛稠埔聚落，諸如鎮北活動中心建物現況、鎮北街、力行路、牛稠埔工業區內各巷道等，尚有多處亟待強化改善維管與路平措施。
- 三、有關華鳳特區與新社區範圍，諸如道路現況（如鳳仁路 110 巷）、交通系統（如通往烏松仁武之聯外道路鳳仁路 110 巷與北辰街之拓寬等）、排水設施（華鳳社區各路段）等基礎公共建設尚待同步提升。
- 四、有關鎮北里內文龍東路雙側道路，因下水道工程有多處尚待刨鋪修繕者。
- 五、建請貴府整體盤點、同步改善，以持續提升北鳳山新舊社區之生活品質。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2.7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1707457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305 號
議員姓名	林議員智鴻
案 由	為因應地方人口成長需求，建請貴府盤點鳳山區鎮北里新舊聚落道路維管現況，並針對道路損壞嚴重、常態性積淹水、維管權責不清等路段，儘速施行整體性改善措施。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一、鎮北里文龍東路、力行路、鎮北街、北賢街、鳳仁路 110 巷、

- 北昌一、二、三、五街等華鳳特區及牛稠埔工業區內各巷道將加強巡查，如有需刨鋪改善者，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將錄案辦理。
- 二、經查水利局於華鳳特區及牛稠埔工業區等鎮北里內污水下水道工程後路面復舊事宜，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與水利局協調後續路面刨鋪復舊事宜，經查計有民興路（16~42 號、54 號~82 之 2 號）、文龍東路（北賢街~鳳仁路 110 巷）、北昌二街（北賢街~北堤街）、北仁街（北昌二街~鳳仁路 110 巷）、北榮街（北榮街 135 號~北忠街口）、永忠街（永誠街~北賢街口）（以上由養工處撥補經費予水利局，辦理水利局污水工程相鄰之工程施工範圍外整體刨鋪，以維路面復舊一致性）、力行路（經武路~鎮北街）、鳳北路（力行路~文龍東路）等路段由水利局依路證範圍及刨鋪規定辦理，文龍東路（經武路~北賢街）則由養工處錄案辦理。
- 三、鳳仁路 110 巷遇雨易積淹水事宜，前已於 110 年 11 月 18 日與貴服務處辦理會勘，因當地地勢低窪且道路未全面開闢完成，依地方需求，道路全開闢、路基墊高及施設排水設施經評估經驗龐大，已請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評估辦理。鳳仁路 110 巷與北辰街拓寬事宜，將請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一併研議。
- 四、鎮北里活動中心建物亟待強化改善乙節，係屬鳳山區公所權管，將移請鳳山區公所卓處。

工 務 類：第 306 號

提 案 人：林智鴻

連 署 人：邱俊憲、何權峰

案 由：鑒於文山公兒 4 公園設備老舊，現行硬體設備顯需改善，建請養工處提出整體規劃，以提升公園品質，提供市民良好休憩空間。

說 明：

- 一、文山公兒 4 周遭近年人口成長快速，公園使用需求大增，經市民反映本公園因年久失修，導致設備老舊、排水不良等問題，嚴重影響公園使用品質。
- 二、經本席現勘，本公園之廁所門板固定不良、牆面斑駁且照明不良，導致市民使用意願低落，恐成為社區治安死角。
- 三、園內人行道因竄根導致坑洞及高低落差問題嚴重，更影響雨後排水機能，恐造成市民休憩之危險。
- 四、綜上述，建請市府從市民使用習慣，提出公園整體改善規劃，替市民打造良好公園空間。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3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321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306 號
議員姓名	林議員智鴻
案 由	鑒於文山公兒 4 公園設備老舊，現行硬體設備顯需改善，建請工處提出整體規劃，以提升公園品質，提供市民良好休憩空間。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鳳山區文山公兒四公廁門板問題，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派員改善，另兒童遊戲場設施及地墊已更新完成。 養護工程處持續加強園區內巡查，如有發現設施老舊、破損或影響安全情形，亦會儘速辦理改善。

工 務 類：第 307 號

提 案 人：林智鴻

連 署 人：邱俊憲、何權峰

案 由：五甲公園為南鳳山及前鎮地區重要之公園空間，經市民陳情及本席現勘，因應市民使用需求及周遭人口成長，建請養工處提出整體改善規劃，以優化公園現況。

說 明：

- 一、因應周遭人口成長，考量市民使用需求，建請養工處針對現行遊具區域進行改善，並呼應現今特色公園之政策，汰換罐頭遊具，引進更具趣味性之遊具，以提升公園周遭兒童遊憩權益。
- 二、經本席現勘，本公園沙坑因欠缺周遭圍柵，導致沙坑髒亂，民眾反映甚至曾有貓犬入內便溺之情況，建請養工處於沙坑周遭修建圍柵，並增設洗腳檯，保障沙坑之乾淨衛生。
- 三、因應公園運動人口成長，園內體健設施數目顯有不足，建請養工處增設體健設施。
- 四、經民眾反映園內遊具地墊、石板步道因高低落差及間隙問題，已發生多次民眾跌倒之事件，顯影響公園使用之安全。
- 五、綜上述，建請市府彙整市民使用習慣，規劃公園整體改善計畫，以打造更符合居民需求之良好休憩空間。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6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322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307 號
議員姓名	林議員智鴻
案 由	五甲公園為南鳳山及前鎮地區重要之公園空間，經市民陳情及本席現勘，因應市民使用需求及周遭人口成長，建請養工處提出整體改善規劃，以優化公園現況。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林智鴻）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於 110 年 10 月 22 日與林議員智鴻服務處辦理現勘，經查目前公園內已設置 8 組體健設施，為民眾提供休憩機能，石板步道高低差及間隙問題亦已先行派員改善，另有關公園兒童遊戲場及設施改善事宜，將依地方意見評估及檢討設施之配置需求。

工 務 類：第 308 號

提 案 人：邱俊憲

連 署 人：簡煥宗、何權峰

案 由：建請改造鹽埕市民廣場，重塑綠地並串聯愛河綠帶。

說 明：

- 一、愛河環境優美，市府積極向中央爭取指定觀光區設立，市民廣場坐落於鹽埕門戶。早期市府建造親水廣場，並設計水舞表演，吸引人們在此遊憩，但因發生孩童意外，這些設施不再使用，此地現況如同水泥廣場般，且夜晚時易成為治安死角。
- 二、此廣場鄰接二二八紀念公園、會議中心、歷史博物館，亦靠近捷運站出口，建請改造鹽埕市民廣場，重塑綠地並串聯愛河綠帶。

辦 法：如案由。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4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323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308 號
議員姓名	邱議員俊憲
案 由	建請改造鹽埕市民廣場，重塑綠地並串聯愛河綠帶。
主辦機關	工務局
執行情形	該廣場如設施有公共危險者，本府工務局養工處會立即派工修復，並研提補助計劃爭取整建。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邱于軒）

工 務 類：第 309 號

提 案 人：邱于軒

連 署 人：宋立彬、黃柏霖

案 由：建請高雄市政府辦理大寮區誠智街和誠體街口擬裝設照明設備。

說 明：該處整排透天完全沒有照明設施，為考量居住安全，建請主管機關研議是否可裝設照明設備。

辦 法：建請高雄市政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2.7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1708047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309 號
議員姓名	邱議員于軒
案 由	建請高雄市政府辦理大寮區誠智街和誠體街口擬裝設照明設備。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111 年 1 月 21 日邀集邱于軒議員服務處等單位現勘，因立桿地點係私有土地，待協調共識並提供相關同意書後，再憑辦理。

工 務 類：第 310 號

提 案 人：邱于軒

連 署 人：宋立彬、黃柏霖

案 由：建管單位於建照、使照發放前，應先會同交通、水利等單位針對該區域進行通盤檢討後再行審議。

說 明：

一、以大寮、林園區為例，早期多為農業用地且鄰近溝渠多為灌溉使用，道路寬度也僅供農業機具通行使用，若無法於先期與交通及水利等單位進行研討規劃即貿然發放建、使照，未來對地方造成之影響還仍須依賴政府進行整改，但隨著物價、地價年攀新高，恐對爾後財政及都市規劃造成不小影響，故列舉以下兩點供參：

(一)交通：

如前所述，道路寬度不足，且周邊路網若無納入通盤考量，未來社區、大樓等住戶進駐後，恐對周邊交通造成不小影響，且大寮林園區內多為舊部落路窄彎道多，又道路徵收關建進度礙於經費因素更顯得遲緩，倘若尖峰時刻車流集中出入，周邊路網恐將難以負荷。

(二)水利：

承上，舊部落區域之公共排水比率偏低，多半藉由早期灌溉溝渠進行疏導，但隨著居民數量上升，民生廢水排放及原可稍作為滯洪用途之農地也已變更成住宅區，使得排水效率更顯侷促。為此，加速公共排水系統建置及住宅預定地周邊排水規劃應作詳實研討，否則依現況來看，顯已對周邊灌溉造成負擔。

二、建照、使照發放固然需要專業建管單位之認定，倘若能在審議前將未來可能衍生之問題併同各相關專業單位進行通盤檢討，相信能大幅減低日後可能產生之民生問題，也不要老是做些擦屁股的行為，拖緩城市前進的腳步。

辦 法：建請高雄市政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年12月14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6次定期大會第52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21 高市府工建字第 110421089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310 號
議員姓名	邱議員于軒
案 由	建管單位於建照、使照發放前，應先會同交通、水利等單位針對該區域進行通盤檢討後再行審議。
主辦機關	工務局
執行情形	<p>一、交通：</p> <p>停車場法第 20 條規定：「在交通密集地區，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達一定規模足以產生大量停車需求時，得先由地方主管機關會商當地主管建築機關及都市計畫主管機關公告，列為應實施交通影響評估之建築物。」，依上開規定，本府訂有「高雄市交通影響評估送審門檻規定」，針對一定規模建物應先至本府交通局申請審議通過後申請建造執照，另是否修正送審門檻規定，本府已以 111 年 1 月 21 日高市府工務建字第 11042108901 號函請本府交通局研議。</p> <p>二、水利：</p> <p>有關申請建造執照、使用執照中水利相關審查部分，現行制度已管控於領得建造執照後，於申請開工前，需檢附經本府水利局審查核發之汙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設置設計合格證，確認用戶排水設備合乎相關規定，始得申請該建造執照開工。</p>

工 務 類：第 311 號

提 案 人：邱于軒

連 署 人：宋立彬、黃柏霖

案 由：建請研議工業區聯外道路維護費用應酌情向服務中心或廠商收取，以共同承擔維管責任及保障公眾通行安全之社會責任。

說 明：

一、市府養護權責之大寮區光明路、光華路及新厝路為大發工業區重要聯外道路，因該路段之路面受往來重車輾壓或煞車及轉彎時產生之強大作用力影響，養護（刨鋪）時間尚未滿一年，即產生波浪狀路面、龜裂斑駁或坑洞等問題，礙於市府預算有限，養護（刨鋪）進度遠遠跟不上損耗速度，進而嚴重影響往來通勤民眾及鄰近居民通行。

二、有鑑於此，道路養護責任不該僅落在市府肩上，應與服務中心進行溝通協調，檢討相關經費支應，共同承擔起社會責任。

辦 法：建請高雄市政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6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325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311 號
議員姓名	邱議員于軒
案 由	建請研議工業區聯外道路維護費用應酌情向服務中心或廠商收取，以共同承擔維管責任及保障公眾通行安全之社會責任。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有關工業區周邊道路路面破損議題如光華路、光明路、新厝路沿線等，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將報前瞻相關計畫，持續向中央單位爭取補助經費辦理路面改善。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邱于軒）

工 務 類：第 312 號

提 案 人：邱于軒

連 署 人：宋立彬、黃柏霖

案 由：大寮區昭明里鳳林一路 86 號前到 7-68 號前，路面破損嚴重。

說 明：大寮區鳳林一路為高 81 鄉道，為當地鄰里之重要交通要道，路面破損不堪，造成用路人安全危害，建請市府儘速將該路面刨除重鋪 AC。

辦 法：建請高雄市政府儘速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3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326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312 號
議員姓名	邱議員于軒
案 由	大寮區昭明里鳳林一路 86 號前到 7-68 號前，路面破損嚴重。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大寮區昭明里鳳林一路 86 號前到 7-68 號前，建議路段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錄案辦理，未改善前將加強道路巡查修補。

工 務 類：第 313 號

提 案 人：邱于軒

連 署 人：宋立彬、黃柏霖

案 由：建請研議大寮區昭明里鳳林一路 300 巷道路徵收一案。

說 明：從昭明里鳳林一路 348 號前進入鳳林一路 300 巷後，道路由窄到寬再由寬縮窄，道路寬度不一，屢屢因為視線落差車禍不斷。請市府研議道路徵收可行性，解決地方交通問題。

辦 法：建請高雄市政府儘速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0.12.30 高市府工新字第 110421122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313 號
議員姓名	邱議員于軒
案 由	建請研議大寮區昭明里鳳林一路 300 巷道路徵收一案。
主辦機關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執行情形	一、自鳳林一路往南至鳳林一路 300 巷 26 之 20 號 15 公尺寬計畫道路，長約 254 公尺，及鳳林一路 300 巷 29 號往西打通至鳳林一路 10 公尺寬計畫道路，長約 142 公尺。 二、總經費約 1 億 9,334 萬 1,000 元，本府 110 年 8 月 25 日向內政部營建署提報納入生活圈計畫，內政部 110 年 11 月 15 日核定納入生活圈計畫，後續俟地方款籌措完成，辦理用地取得及設計施工相關事宜。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邱于軒）

工 務 類：第 314 號

提 案 人：邱于軒

連 署 人：宋立彬、黃柏霖

案 由：建請高雄市政府儘速辦理林園區林家路一段（整段）道路刨鋪作業。

說 明：經與林家里長林明田現勘後，該路段已年久未刨鋪，路面多處龜裂、凹陷及部分填鋪後高低落差；且路面標線已模糊不清，現況已有潛在危險，考量用路人安全，建請主管機關儘速研議改善！

辦 法：建請高雄市政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3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327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314 號
議員姓名	邱議員于軒
案 由	建請高雄市政府儘速辦理林園區林家路一段（整段）道路刨鋪作業。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林園區林家里林家路一段（整段），建議路段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錄案辦理，未改善前將加強道路巡查修補。

工 務 類：第 315 號

提 案 人：邱于軒

連 署 人：宋立彬、黃柏霖

案 由：建請高雄市政府儘速辦理林園區西溪路 193 巷道路刨鋪作業。

說 明：該路段已年久未刨鋪，路面多處龜裂、凹陷及部分填鋪後高低落差；且路面標線已模糊不清，現況路面窄小，鄰靠大排水溝，考量用路人安全，建請主管機關儘速研議改善！

辦 法：建請高雄市政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3 高市府工養字第 110421328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315 號
議員姓名	邱議員于軒
案 由	建請高雄市政府儘速辦理林園區西溪路 193 巷道路刨鋪作業。
主辦機關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執行情形	林園區西溪路 193 巷道路，建議路段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已錄案辦理，未改善前將加強道路巡查修補。

議員提案暨議員臨時提案（邱于軒）

工 務 類：第 316 號

提 案 人：邱于軒

連 署 人：宋立彬、黃柏霖

案 由：建請高雄市政府針對林園區汕尾爐濟殿公園內規劃增設共融式遊具。

說 明：爐濟殿公園鄰靠市境之南樹，市府現已整體規劃該區觀光景點，若於公園內增設共融式遊具，亦可增加在地民眾與外來遊客親子互動之便利性。

辦 法：建請高雄市政府研議辦理。

委員會審查意見：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0 年 12 月 14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2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發 文 字 號：110.12.21 高市會工字第 1101900025 號函

辦 理 情 形：如附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 6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111.1.11 高市府民基字第 11130103200 號函復)	
案 號	工務類第 316 號
議員姓名	邱議員于軒
案 由	建請高雄市政府針對林園區汕尾爐濟殿公園內規劃增設共融式遊具。
主辦機關	民政局
執行情形	一、查爐濟殿公園坐落土地管理機關係為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並於民國 94 年間由林園鄉公所建設完成，惟公所與該署簽訂土地委託管理契約明訂公所僅得施以綠美化及代為整理、維護環境，除契約約定前原有設施（圍牆內涼亭、水泥通道）外，不得增設涼亭、運動、休閒設施及圍障等地上物。 二、現爐濟殿公園坐落地號中汕段 869-2 地號前經本府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公告為「公園用地」，並自 108 年 11 月 6 日起生效，惟經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評估目前未有公園開闢計畫，後續倘經該處評估有徵收開闢需求，將由該處依法向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申辦土地撥用，並配合市境之南樹、汕尾漁港風帆訓練水域、汕尾特色彩繪等週邊地區重要景點及在地民意需求做整體開闢規劃。